

股票代號：4772



一一一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十四日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tscs.com.tw>

一、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廖介徹

職稱：財會處處長

聯絡電話：(04)791-1072

電子郵件信箱：lennon.liau@tscs.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吳家奇

職稱：稽核室經理

聯絡電話：(04)791-1072

電子郵件信箱：chelley.wu@tscs.com.tw

二、 總公司及工廠所在地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彰濱廠：彰化縣線西鄉彰濱西三路1號

電話：(04)791-1072

三、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10號B1

電話：(02) 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鄭安志、黃泳華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home.kpmg/tw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 公司網址

<https://www.tscs.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貳、 公司簡介	4
一、 設立日期	4
二、 公司沿革	4
參、 公司治理報告	6
一、 組織系統	6
二、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 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 更換會計師資訊	46
六、 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6
七、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6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8
九、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9
肆、 募資情形	50
一、 資本及股份	50
二、 公司債辦理情形	54
三、 特別股辦理情形	54
四、 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4
五、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4
六、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4
七、 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八、 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4
伍、 營運概況	55
一、 業務內容	55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 從業員工	67
四、 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 勞資關係	69
六、 資通安全管理	70
七、 重要契約	71
陸、 財務概況	72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2
二、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0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81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1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1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2
一、 財務狀況	82
二、 財務績效	83
三、 現金流量	84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4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5
六、 風險管理及評估	85
七、 其他重要事項	88
捌、 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9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9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9
五、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9
附件一 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90
附件二 一一一年度關係報告聲明書	128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進：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支持與關心，本公司主要以產製精密高階電子級氣體與化學品為發展主軸，矽乙烷(Disilane)、矽丙烷(Trisilane)及代理商品買賣為目前營收來源，謹就民國 111 年度營業成果及民國 112 年度營業計畫摘要報告如下：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1 年度持續導入各重要大廠供應鏈及擴大代理商品收入，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收入 532,279 千元較 110 年度成長 3.22%，稅後淨利達 207,974 千元，持續呈現成長狀態。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百分比
營業收入	532,279	515,666	3.22%
營業毛利	263,867	261,166	1.03%
營業費用	83,219	65,854	26.37%
營業淨利	180,648	195,312	-7.51%
稅前淨利	187,470	194,445	-3.59%
稅後淨利	207,974	194,445	6.96%

(二)預算執行情形

一一一年度本公司無對外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結構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8	7.0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9.43	114.80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11.90	11.36
	權益報酬率(%)	12.71	13.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3.56	14.07
	純益率(%)	39.07	37.71
	每股盈餘(元)	1.50	1.41

(四)財務收支情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營業收入新台幣 532,279 千元，營業成本新台幣 268,412 千元，營業費用新台幣 83,219 千元，營業外收支淨利 6,822 千元，稅前淨利 187,470 千元，稅後淨利 207,974 千元，財務收支正常。

(五)研究發展狀況

1.一一一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	26,185	18,865
營業收入	532,279	515,666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之比例(%)	4.92%	3.66%

2.一一一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 (1)氯矽烷反應合成技術。
- (2)矽基前驅特化反應合成技術。

3.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先進半導體高階氮矽外延氣體材料生產技術開發。
- (2)高階矽烷氣體材料應用技術。
- (3)先進半導體高階鹵素蝕刻氣體材料生產技術開發。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在過去三年的快速成長期中，累積了許多市場優勢，如具有多家國際一級半導體客戶端的銷售實績、矽烷類特氣的合成純化工藝技術、在地供貨的優勢、健康的財務體質，專業合規的特氣、特化生產基地利於擴充發展等優勢。

雖然我們正在面臨經濟及產業成長停滯時期，但正好可利用我們的彈性與優勢針對產品組合發展、服務效能、製程涵蓋率、產業核心技能、生產技術五個面向重塑整體競爭力，成為尖端電晶體製造全方位解決方案提供商，創造多個成長動能，迎接真正的挑戰。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依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 (WSTS) 預測，2023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預計將衰退 4.1%，在衰退市場的情況下，本公司 2023 銷售目標預估比 2022 年營收實績微幅成長。

除鞏固既有市場產品銷售額外，並專案技術研究開發潛在市場以擴大市場應用面，另拓展並增加代理多項用於先進製程的特氣產品，藉此營運模式，佈局銷售組合。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降低成品庫存量，節省現金支出。

- 2.增加代理商品客戶家數與市佔率。
- 3.完成第二高階實驗室，持續品質精進。
- 4.擴建危險品倉庫，佈局代理商品成長動能。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開發前驅物化學材料。
- 2.發展特用化學氣體在地分裝技術。
- 3.持續發展矽烷產品市場應用技術。

(五)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1. 2023年國際總體經濟情勢嚴峻，半導體產業鏈也受到衝擊影響，本公司除持續拓展客戶，優化產品組合外，將針對營運成本及庫存進行計畫性控管調整，以因應整體環境的變化。
- 2.矽烷類產品服務成熟，吸引潛在競爭者爭相投入：開發延伸性產品，規畫單一客戶與本公司均有複數產品往來，強化公司與客戶的連結。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先進的蒞臨，各位的支持，是我們全體同仁最大的福祉與動力，感謝大家，並祝各位

健康快樂，事事如意。

董事長：徐秀蘭



總經理：張雄飛



主辦會計：廖介徹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27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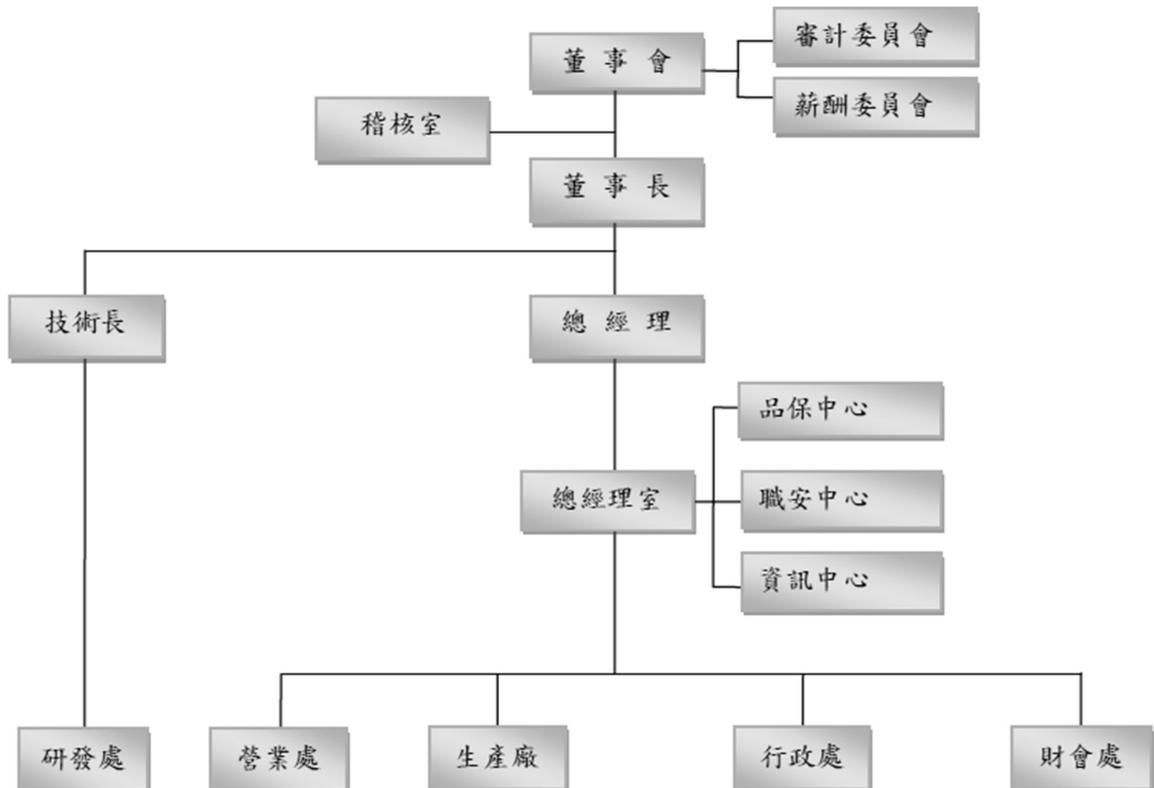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記事
102年3月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500仟元整
102年5月	債權轉增資新臺幣753,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753,500仟元整
102年9月	現金增資新臺幣81,800仟元及債權轉增資新臺幣38,2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873,500仟元整
103年6月	現金增資新臺幣104,80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978,300仟元整
103年11月	現金增資新臺幣121,190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1,099,490仟元整
104年3月	獲得矽甲烷、矽乙烷生產技術之台灣地區專利
	現金增資新臺幣63,024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1,162,514仟元整
104年6月	OHSAS 18001職安衛系統認證
104年9月	通過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106年1月	現金增資新臺幣1,738,567仟元及債權轉增資新臺幣8,594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2,909,675仟元整
106年12月	完成1.1期擴建工程計劃案
107年1月	獲得半導體大廠，供應商評鑑通過
107年6月	中美晶集團投資，強化半導體產業鏈佈局
107年12月	啟動TAF實驗室認證計劃
108年1月	獲得矽乙烷生產技術之台灣發明專利
108年2月	獲得高效率高階矽烷轉化合成及純化回收方法之台灣地區發明專利
108年3月	獲得矽丙烷生產技術之台灣發明專利
108年7月	獲得矽乙烷、矽丙烷生產技術之大陸地區專利
108年11月	獲得矽乙烷生產技術之韓國發明專利
108年11月	通過ISO 14001 及 ISO 45001 環安衛系統認證
108年12月	榮獲全球半導體製造大廠T公司第19屆供應鏈論壇優良廠商
109年1月	獲得矽乙烷生產技術之美國發明專利
109年3月	通過ISO 17025 TAF實驗室認證

年度	重要記事
110年7月	太陽能光電系統完工掛錶發電，設置總量1,456KW，每年發電量約166萬 度，換算每年減少約84.5萬噸的碳排放量，相當造林8.5公頃
110年11月	減資彌補虧損新臺幣1,527,309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臺幣1,382,366 仟元
111年3月	股票公開發行
111年9月	股票登錄興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名稱	任務職掌
稽核室	1.稽核、評估公司營運記錄及內部管理控制之正確性、可靠性、效率性及其有效性，進而提供改善建議，確保公司經營之安全，降低風險與弊端，以使內部控制有效執行。 2.內部各項管理制度之評估與稽核及內稽規劃
總經理室	1.經營策略委員會推動 2.新事業投資計劃
品保中心	1.負責品保系統規劃、執行與推動 2.負責原料進料檢驗、製程中檢驗、成品與出貨檢驗作業 3.ISO 17025 TAF 實驗室管理 4.客訴、品質異常調查與矯正預防措施追蹤 5.推動 QCC 團結圈提升全員品質改善觀念

單位名稱	任務職掌
職安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負責職安衛管理系統規劃、執行與推動 2.5S 推行委員會推動
資訊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訊系統規劃與管理 2.資訊安全維護與管理 3.網路整體建置與管理 4.資訊軟、硬體評估與導入 5.個人資料保護執行小組推動與管理
財會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計制度的規劃、建立與執行 2.會計帳務處理、財務報表編制與分析 3.會計憑證的建立、審核、裝訂及保管事項 4.年度預算之規劃、匯總及執行檢討分析 5.財務規劃、資金調度及外匯之管理與操作 6.稅務規劃及處理、現金出納管理 7.股務作業、董事會及股東會相關事宜規劃處理
行政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風險評估與管理 2.公司企業責任政策、管理方針推動計畫提出公司組織架構設置方案 3.經營績效整合與追蹤 4.內部管理規章彙編與文件管制 5.人力聘任、異動、獎懲、離退、考勤及薪酬管理 6.人力資源發展計劃執行與推動 7.勞資協調、員工福利、健康管理 8.全公司原物料、非生產用品及固定資產之採購暨供應商管理，以及全公司採購資源整合；並且執行策略採購方向等相關事宜。 9.原物料、成品、商品庫存管理與出貨運輸調度 10.總務、庶務、公共區域環境維護與管理 11.廠區門衛保安全管理
生產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生產計畫、執行與品質管控 2.產品載具調度與管理 3.設備保養制度建立與執行 4.原物料需求及各項備品零件管控 5.工程案件外包評估、材料彙編與預算管理 6.工程監造與執行

單位名稱	任務職掌
營業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銷售策略擬訂及執行 2.商情蒐集及市場開發 3.策略聯盟與銷售通路建立 4.客戶服務與客戶管理
研發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製程技術整合與精進 2.新產品研發專案計畫推動與執行 3.新料源開發與產品應用分析 4.新產線擴建工程規劃 5.設計變更管理 6.發明、專利申請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職稱	姓名	性別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之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董事、監察人或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董事長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 徐秀蘭	女 61~70歲	中華民國	107.07.16	110.08.25	3年	90,000,000	30.93	41,590,354	30.09	—	—	—	—	伊利諾大學電腦科學碩士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總經理 環球晶圓(股)公司董事長	—	—	—	
				107.07.16	110.08.25	—	—	—	—	—	—	—	—	—	—	—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環球晶圓(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兆程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兆遠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宏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旭發能源(股)公司董事長、中美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寰球鑫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矽興(股)公司董事長、SAS Sunrise Inc. 董事代表人、GWafers Inc. 董事、GlobalSemiconductor Inc. 董事、GlobiTech Incorporated 董事長及執行長、GlobalWafers Japan Co., Ltd. 董事長、昆山辰矽晶有限公司副董事長、Topsil GlobalWafers A/S 董事長、GlobalWafers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GlobalWafers B.V. 董事、MEMC Japan Ltd. 董事長、MEMC Korea Company 董事、GlobalWafers America, LLC 董事長	—	—
董事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 姚名榮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107.07.16	110.08.25	3年	90,000,000	30.93	41,590,354	30.09	—	—	—	—	淡江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旭興科技(股)公司製造處協理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總經理	—	—	—	—
				107.07.16	110.08.25	—	—	—	—	—	—	—	—	—	—	—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副董事長、環球晶圓(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兆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兆遠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及執行長、宏捷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旭發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中美鑫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寰球鑫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上海召業申凱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元瑞(山東)光電材料有限公司董事、瑞柯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鼎崑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昆山辰矽晶有限公司董事長、GlobiTech Incorporated 董事、GlobalWafers Japan Co., Ltd 董事、GlobalWafers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GlobalWafers America, LLC 董事	—	—

112年3月13日：股：%

職稱	姓名	性別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之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其他之主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美砂晶製 品(股)公司	—		107.07.16	110.08.25		90,000,000	30.93	41,590,354	30.09	—	—	—	—	—	—	—	—		
	代表人： 楊春城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107.07.16	110.08.25	3 年	2,000,000	0.69	931,185	0.67	95,018	0.07	—	—	台灣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執行副 總經理 台灣加工出口區光學公會理事長 省立豐原高校	台灣特宏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董事	謝嵩嶽	男 71~80 歲	中華民國	102.03.27	110.08.25	3 年	625,000	0.21	157,933	0.11	—	—	—	—	美國密西蘇達州華頓大學工程博士 PHD in Applied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And Decision sciences 科冠能源科技(股)董事長、總經理 南亞塑膠公司研發中心、環安中心 副總經理 明志科技大學環安系兼任 副教授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兼任 教授及 專家	—	—	—		
																			—	—
董事	冠德技研 (股)公司	—		102.03.27	110.08.25		15,100,000	5.19	7,765,517	5.62	—	—	—	—	—	—	—	—		
	代表人： 李日嵩	男 51~60 歲	中華民國	111.06.17	111.06.17	3 年	—	—	—	—	—	—	—	—	國立中央大學機械所	冠德技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冠譽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獨立董事	劉忠賢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111.06.17	111.06.17	3 年	—	—	—	—	—	—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匯弘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總經理、執 行長、董事長	—	—	—	—	
																				—
獨立董事	洪儒生	男 61~70 歲	中華民國	111.06.17	111.06.17	3 年	—	—	—	—	—	—	—	—	美國能源部國立再生能源研究所研 究員 台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科技參事 日本東京大學化工博士	—	—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弘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27%)、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2.87%)、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55%)、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24%)、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 1 0 年第 1 次全權委託富邦投資專戶(2.03%)、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02%)、盧明光(2.01%)、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83%)、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8%)、張清照(1.75%)
冠德技研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GREENHOPE ENTERPRISES LTD. (100.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弘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9.02%)、環球晶圓股份有限公司(30.98%)、朋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0%)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89.55%)
威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2.48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17.50%)、財團法人平安信望愛文教基金會(17.50%)、公益信託恩典社會福利基金(17.50%)、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慈善基金會(17.50%)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英屬維京群島商 GREENHOPE ENTERPRISES LTD.	高竹明(100%)

4.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徐秀蘭	伊利諾大學電腦科學碩士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總經理 環球晶圓(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會致力持續評估董事的獨立性，當中會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其中包括：相關董事能否持續為管理層及其他董事提出具建設性的問題、表達的觀點是否獨立於管理層或其他董事，以及在董事會內外的言行舉止是否適當。全體董事及相關個人簡歷，包括(如有)成員之間的關係，載於本年報第9頁至第10頁。 左列二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姚宕梁	淡江大學管研所碩士 旭興科技(股)公司製造處協理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總經理			—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楊春城	台灣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執行副總經理 台灣加工出口區光學會理事長 省立豐原商校			—
謝嵩嶽	美國密里蘇達州華頓大學工程博士 PhD in Applied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And Decision sciences 科冠能源科技(股)董事長、總經理 南亞塑膠公司研發中心、環安中心副總經理 明志科技大學環安系兼任副教授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兼任教授及專家			—
冠德技研(股)公司 代表人：李日雋	國立中央大學機械所 冠德技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冠譽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劉忠賢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匯弘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潤泰創新國際(股)公司總經理、執行長、董事長			2
洪儒生	美國能源部國立再生能源研究所研究員 台北駐日經濟文化代表處科技參事 日本東京大學化工博士			—

5.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有規範董事會成員之組成及整體應具備之能力，並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明載董事會整理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業判斷能力(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3)經營管理能力(4)危機處理能力(5)產業知識(6)國際市場觀(7)領導能力(8)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

本公司現任董事7席，其中2席為獨立董事(占比29%)，女性董事1席(占比14%)，具員工身分董事1席(占比14%)；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分別在3年以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目標至少一席以上。

董事會成員具備專業知識與能力及能力與經驗如下表：

職稱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姓名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徐秀蘭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姚宥梁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楊春城	謝嵩嶽	冠德技研(股)公司 代表人：李日雋
性別	女	男	男	男	男
國籍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年齡	61~70	61~70	61~70	71~80	51~60
兼任本公司員工				✓	
專業知識與才能					
商務	✓	✓	✓	✓	✓
科技	✓	✓	✓	✓	
財務/會計			✓		
行銷	✓	✓	✓		✓
能力與經驗					
領導力	✓	✓	✓	✓	✓
決策力	✓	✓	✓	✓	✓
國際市場觀	✓	✓	✓	✓	✓
產業知識	✓	✓		✓	
財務管理能力			✓		
營運及製造	✓	✓		✓	
風險管理/危機處理	✓	✓	✓	✓	✓

職稱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劉忠賢	洪儒生
性別	男	男
國籍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年齡	61~70	61~70
兼任本公司員工		
商務	✓	
科技		✓
財務/會計	✓	
行銷	✓	
領導力	✓	✓
決策力	✓	✓
國際市場觀	✓	✓
產業知識		✓
財務管理能力	✓	
營運及製造	✓	
風險管理/危機處理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3月13日；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兼營業處處長	張雄飛	男	中華民國	109.10.07	192	—	38,007	0.03	—	—	東方工業專科學校電子工程系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營業處處長 Able China Co., LTD 副總經理 奧特美科技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泰聯自動科技工業(股)公司業務經理	—	—	—	—	—	
技術長	謝嵩嶽	男	中華民國	109.10.07	157,933	0.11	—	—	—	—	美國密里蘇達州華頓大學 PhD in Applied Environmental Engineering And Decision sciences 工程博士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研發中心、環安中心副總經理 明志科技大學環安系兼任副教授 台灣科技大學化工系兼任教授及專家	億傑源科技(股)公司董事、臺端 善水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	
公司治理主管	簡明輝	男	中華民國	111.07.29	—	—	—	—	—	—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業務管理部經理 旭泓全球光電(股)公司財務經理	環球晶圖(股)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及財務長、中美矽晶製品(股)公 司公司治理主管、宏捷科技(股) 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旭仁能源 (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人、績 興(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旭 愛能源(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人、旭信電力(股)公司董事長、 GlobiTech Incorporated 董事、 昆山中辰矽晶有限公司 董事、 GlobalWafers Japan Co., Ltd 董 事、MEMC Electronic Materials S.p.A. 董事、MEMC Electronic Materials Sdn. Bhd. 董事、 GlobalWafers GmbH 董事、弘 望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股數	持股份比			職稱	姓名	關係	
品保中心主管	呂有武	男	中華民國	111.07.01	—	—	—	—	—	—	University of Arkansas 阿肯色大學化工系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部工程師	—	—	—	—	—
職安中心副理	鄞樹富	男	中華民國	109.05.18	—	—	—	—	—	—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工業教育與技術學系 科技職行政管理碩士班 寶德電化材料科技(股)公司工安組經理 帝寶工業(股)公司管理部專員	—	—	—	—	—
資訊中心資深經理	許國尊	男	中華民國	107.03.01	950	—	—	—	—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耀德工業股份有限公司ERP工程師 科冠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訊部工程師	—	—	—	—	—
生產廠長兼研發處處長	李騰智	男	中華民國	106.05.01	9,691	0.01	—	—	—	—	東海大學化工所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生產廠副廠長 榮工工程(股)公司化工工程師 台泥化學工業(股)公司製造副組長	—	—	—	—	—
行政處處長	柯雨利	女	中華民國	103.07.01	190	—	4,833	—	—	—	逢甲大學企管系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 兼 ISO9001 管理代表 二億企業(股)有限公司總經理處經理關係 企業辰翰衣材(股)公司協理 羽田楊鐵機械(股)公司教育訓練專員	—	—	—	—	—
財會處處長	廖介微	男	中華民國	103.07.01	4,940	—	15,962	0.01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財務會計部經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組長	—	—	—	—	—
稽核經理	吳家奇	女	中華民國	103.07.01	190	—	—	—	—	—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資訊組 科冠能源科技(股)公司會計部副理 寶成集團寶元數控(股)公司企劃專員 碩達科技(股)公司高級管理師	—	—	—	—	—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一般董事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代表人：徐秀蘭	-	-	760	140	4,948	108	82	-	6,038	66,886	900及0.43%	900及0.43%	6,038及2.90%	6,038及2.90%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代表人：姚宏梁	-	-	760	140	4,948	108	82	-	6,038	66,886	900及0.43%	900及0.43%	6,038及2.90%	6,038及2.90%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代表人：楊春城	-	-	760	140	4,948	108	82	-	6,038	66,886	900及0.43%	900及0.43%	6,038及2.90%	6,038及2.90%
	謝嵩嶽														
	冠德技研(股)公司代表人：李日雋														
	劉康信(註1)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公司酬金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獨立董事	劉忠賢	900	—	—	—	—	—	—	—	—	—	—	—	—	—	—	—
	洪儒生	900	—	—	—	—	—	—	—	—	—	—	—	—	—	—	—
	柳金堂(註)	—	—	—	—	—	—	—	—	—	—	—	—	—	—	—	—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除每月支付獨立董事固定報酬及出席董事會之車馬費外，公司得視獨立董事獲配之酬勞數額，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前次獨立董事獲配之酬勞數額，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獨立董事柳金堂於民國111年9月6日辭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徐秀蘭、法人代表人：姚宏梁、謝嵩嶽、法人代表人：李日靄、洪儒生、柳金堂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徐秀蘭、法人代表人：姚宏梁、謝嵩嶽、法人代表人：李日靄、洪儒生、柳金堂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徐秀蘭、法人代表人：姚宏梁、謝嵩嶽、法人代表人：李日靄、洪儒生、柳金堂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法人代表人：徐秀蘭、法人代表人：姚宏梁、謝嵩嶽、法人代表人：李日靄、洪儒生、柳金堂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	—	—	—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	—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謝嵩嶽	謝嵩嶽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共 8 人	共 8 人	共 8 人	共 8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註)	姓名	監察人酬金						領取來自 子公司 外董事 或 公司 投資 母 金 酬 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簡明輝	-	-	210	210	30	240及 0.12%	240及 0.12%	-
監察人	陳信融	-	-	-	-	-	-	-	-
監察人	鄭繼雄	-	-	-	-	-	-	-	-

註：本公司111年6月17日股東常會增補選獨立董事，新任獨立董事當選成立審計委員會後，現任監察人同時解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簡明輝、陳信融、鄭繼雄	簡明輝、陳信融、鄭繼雄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共3人	共3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之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來自外資或子公司以轉讓母事業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張雄飛	7,684	7,684	216	216	148	148	206	-	206	-	-	8,254及3.97%	8,254及3.97%	-	
技術長	謝嵩嶽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張雄飛	張雄飛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謝嵩嶽	謝嵩嶽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共 2 人	共 2 人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張雄飛	-	271	271	0.13%
技術長	謝嵩嶽				
公司治理主管(註)	簡明輝				
財會處處長	廖介徹				

註：於本公司民國 111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治理主管由簡明輝先生擔任。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損)比例之分析：

項目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損)比例			
		110 年度		111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3.34	3.34	3.36	3.36
監察人		0.04	0.04	0.12	0.1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4.23	4.23	3.97	3.97

2.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本公司董事酬金包含董事報酬、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三大項，係依公司章程及相關規定辦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三類，係依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

(2)訂定酬金之程序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前項董事、監察人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公司經前項董事會決議以股票之方式發給員工酬勞者，得同次決議以發行新股或收買自己之股份為之。

業務執行費用僅發放每次參加董事會之車馬費。董事酬金訂定之程序，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為依循，並考量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與貢獻度，給予合理之報酬。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所領取之酬金部份及發放辦法係依本公司「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及「員工酬勞分派管理辦法」程序辦理之。

本公司亦於111年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該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呈送董事會討論。

(3)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和薪資報酬除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外，並考量營運成果、參與程度（包含董事之出席率、溝通頻率、提供之建議…等）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包含財務性指標如營收及獲利達成率，以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法令及內控遵循，或特殊功績等），並綜合考量薪資報酬之數額、支付方式及公司未來風險等事項，與其所負公司經營責任及整體績效呈高度關連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全體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董事長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徐秀蘭	6	0	100	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連任
董事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姚宕梁	6	0	100	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連任
董事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楊春城	6	0	100	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連任
董事	謝嵩嶽	6	0	100	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連任
董事	冠德技研(股)公司 代表人：高竹明、李日雋	4	2	67	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連任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改 派代表人李日雋
獨立董事	劉忠賢	4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選任
獨立董事	洪儒生	4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選任
獨立董事	柳金堂	2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選任 /民國 111 年 9 月 6 日辭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11 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討論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因謝嵩嶽董事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為本案之利害關係人，故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2)111 年 6 月 17 日董事會討論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因柳金堂獨立董事、劉忠賢獨立董事及洪儒生獨立董事，為本案係委任獨立董事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故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3)111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討論董監酬勞分配案，本案依個別董事酬勞逐項表決，個別董事於討論及決議其個人酬勞時，利益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

(4)111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討論經理人年度薪資報酬調整案，因謝嵩嶽董事為本案之薪資報酬調整人員，故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5)111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討論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因謝嵩嶽董事為本案之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人員，故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6)111 年 11 月 25 日董事會討論經理人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因謝嵩嶽董事為本案之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人員，故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董事會 個別董事成員 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董事成員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	<p>董事會績效評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p>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與進修 6.內部控制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設置獨立董事	加強專業董事獨立客觀功能，監督董事會運作。
設立薪酬委員會	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制度，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之報酬是否合宜。
設立審計委員會	行使證交法、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之職權。
持續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公司網站訊息更新等。
積極建立與利害關係者之溝通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利害關係人可藉此當作溝通管道。每年股東會依時程受理股東提案，有提案權之股東可於受理期間向公司提出申請，本公司將依相關規定召開董事會審查之。
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加強落實董事會之職能，促進董事會參與決策的良性發展。
加強專業知識	本公司董事每年進修時數需達主管機關之規定，且鼓勵董事會相關成員參加各項專業課程，並於董事會進行相關法令宣導，以符法令規定。
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為落實公司治理，提升董事會效能，於111年7月29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以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所需相關資訊及其他必要之協助。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劉忠賢	2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選任
獨立董事	洪儒生	2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選任
獨立董事	柳金堂	1	0	100	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選任/民國 111 年 9 月 6 日辭任

審計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資料／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與運作：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於 111 年 9 月 6 日接獲柳金堂先生之辭任書，辭任書生效日為 111 年 9 月 6 日，其獨立董事缺額將於最近期股東會補選任之，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一、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二、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其能力資格、獨立性與績效
- 三、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四、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五、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理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111 年度各議案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後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審計委員會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7.29 第一屆 111 年 第一次	民國一一一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內部控制總則」修訂案	✓	
111.11.25 第一屆 111 年 第二次	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	經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	✓	
	會計師適任性、獨立性及簽證公費案	✓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及「內部稽核制度」案	✓	
	修訂內部控制作業循環案	✓	
	修訂「會計制度」案	✓	
	制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方法」	✓	
	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案	✓		

(二) 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

(二)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議中，針對本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及其他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向獨立董事進行報告。

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1/07/29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1/11/25 審計委員會	內部稽核主管進行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內部稽核計劃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1/07/29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 111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查核情形及結果進行說明，並針對部分會計原則適用問題及新修訂法令之影響進行討論。	無意見

四、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2 次，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一)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審核 111 年度第二季財報

(二)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其能力資格、獨立性與績效暨簽證公費案

審核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

審核簽證會計師公費

(三)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審核內部稽核報告、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四) 各規章辦法檢視與修訂

會計制度、背書保證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各規章辦法檢視。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年1月1日至111年6月17日股東會增選獨立董事止董事會開會2次，全體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監察人	簡明輝	2	0	100	民國110年8月25日連任/民國111年6月17日解任
監察人	陳信融	2	0	100	民國110年8月25日連任/民國111年6月17日解任
監察人	鄭繼雄	2	0	100	民國110年8月25日選任/民國111年6月17日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透過列席董事會及股東會，瞭解公司狀況，並適時表示意見。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本公司監察人定期審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如有相關問題，均可透過安排會議方式進行溝通。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 本公司由發言人及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等相關事宜。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 本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資料，及每月內部人股權異動情形申報，可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 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之財務、業務皆獨立運作，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關係企業，以避免關係企業衍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關係企業交易管理辦法」，以明確與關係企業間之管理作業。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有規範董事會成員之組成及整體應具備之能力，並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各董事之學經歷、專業資格、獨立性及多元化情形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資料」，以上資訊並同步揭露於公司網站。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以加強公司治理；設置ESG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整理提報ESG執行與追蹤事項，未來將依公司實際需要及相關法令規定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三)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至少執行一次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含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其評估程序為每年度結束時，由財會單位負責執行及統籌，採內部問券，透過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自評方式進行，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董事個別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標準主要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組成與結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的選任及持續進修以及內部控制等，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並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本公司已完成111年度績效評估，各面向評估結果皆達成指標，顯示整體董事會及委員會運作狀態完善，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12年2月20日提報董事會及揭露於公司網站。</p>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四)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公報第十號制定評估項目內容。本公司於本年度已執行111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績效評估，評估結果已經111年11月25日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p> <p>評估報告之獨立性指標評估項目包含簽證會計師無擔任審計客戶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害關係、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及僱佣關係、簽證會計師無宣傳或介紹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等15項，績效指標評估項目則包含服務品質、專業程度及時效配合等項目。</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是</p> <p>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強化董董事職能，經 111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通過委任簡明輝先生擔任本公司治理主管，其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服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達三年以上之經驗。公司治理主管及財務處成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包括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辦理董事會、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會議事錄等。</p> <p>111 年度公司治理事務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擬定及規劃公司治理相關辦法、落實法令遵循。 2.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並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3.董事會議之規劃及至少於會議 7 日前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並於會後 20 日內寄發董事會議事錄。 4.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公司章程或董事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5.辦理董事進修課程，並為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責任險。 6.維護投資人關係，舉辦法人說明會，與投資人建立多元性溝通管道。 <p>公司治理主管，每年應至少完成 12 小時進修課程，進修情形詳見(九)經理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是</p> <p>本公司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並依規定將公司資訊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資訊作判斷以維護權益。</p>	<p>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是</p> <p>本公司已委任專業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無重大差異。</p>
<p>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設置公司網站等)?</p>	<p>是</p> <p>(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依規定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本公司已架設英文網站，並有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以及法人說明會之資料放置公司網站(https://www.tscs.com.tw)，充分揭露公司資訊，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p>	<p>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除第一季、第三季財務報告外其他皆符合。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無此情事。			<p>(三)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惟興櫃股票公司且得免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一項第三款之規定公告並申報第一季、第三季財務報告。</p> <p>(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著重合理化、人性化之管理，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並依勞基法及本公司人事規章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僱員關懷：透過公司各項福利制度及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起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旅遊、員工保險、各項補助福利及免費每年定期健康檢查等。</p> <p>(三) 投資者關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充份揭露資訊，讓投資人充份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與投資者溝通。</p> <p>(四) 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均有暢通之溝通申訴管道，由各專屬部門負責溝通、協調，以保障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五) 董事或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會不定期告知證券法規修正情形並提供資料相關進修情形亦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以此進行相關風險評估及管控。</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平時皆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並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及創造公司利潤。</p> <p>(八)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或提名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劉忠賢	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資料／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資料／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2
獨立董事	洪儒生			0
無	陳定國	美國密西根大學企管博士 國內臺灣大學商學系教授 財團法人中華企業研究院學術教育基金會創會榮譽董事長 勝一化工(股)公司獨立董事 南僑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有關獨立性之規定。	2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董事、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審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除陳定國先生外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

(2)本屆委員任期：111年06月17日至113年8月24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劉忠賢	2	0	100	民國111年6月17日選任
委員	洪儒生	2	0	100	民國111年6月17日選任
委員	陳定國	1	0	100	民國111年9月7日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薪資報酬委員會期別/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07.29 第一屆111年 第一次	訂定「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案	✓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本公司110年度董監酬勞分配案	✓	
	訂定「員工酬勞分派管理辦法」案	✓	
	訂定「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案	✓	
	本公司經理人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	✓	本案保留至下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後，再提請董事會通過
	本公司經理人年度薪資報酬調整案	✓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1.11.25 第一屆111年 第二次	本公司經理人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	✓	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五)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2022年為配合國際發展趨勢及對ESG治理高度關注，成立「ESG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之主任委員由總經理擔任，以利推動及深化永續目標執行。ESG永續發展委員會為台特化內部最高層級永續管理及監督組織，為落實環境面、社會面及治理面活動之推行，目前委員會整合各部門關注事項及執行企業各項永續議題，並定期追蹤查核及檢討，每年由主任委員檢視績效與目標達成度並持續檢討改善，透過各部門共同執行實踐企業永續承諾。委員會受董事會之督導，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ESG推行情形，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之目標訂定及推行情形檢討，並依據委員會報告內容給予相關建議與指導。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	本公司已依法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已將環保議題列入決策考量，後續將陸續制定相關準則。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	(一)本公司已推行並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驗證，每年定期檢視環境衝擊及安全風險並修訂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實施節水節電措施，達到節省資源效果，本公司並制訂「供應商行為準則」，要求供應商提供之原材料必須遵行「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並限制使用如鉛、汞、鎘、六價鉻與PBB、PBDE等六種危害物質的原材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屬於製造業，公司面對未來環境永續發展之議題，已將溫室氣體盤查、節能減碳、生態關懷等相關議題列入決策考量，並以環保節能的環境永續發展方向。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公司已統計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尚未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但面對未來環境永續發展之議題，已將溫室氣體盤查、節能減碳、生態關懷等相關議題列入決策考量，並以環保節能原則遂行管理，來改進整體的環境績效指標進而提升環境品質，建構我們環境永續發展方向。	將於2023年盤查2022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並進行驗證，其他相關之議題，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支持聯合國《世界盟約》原則，並配合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國際勞動組織公約》所揭櫫之目標，尊重人權並遵守當地所有勞動法令。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透過員工選舉產生之福利委員會運作，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工人權原則，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及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形。並已制定公司人權政策。</p> <p>(二)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制定出勤辦法，載明員工休假權利，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團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包括發給年節獎金、生日及節慶獎金、舉辦年終晚會、婚喪喜慶生育補助及提供完整之教育訓練講習等。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所載，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p> <p>(三) 本公司重視安全衛生與職場健康的管理，通過制訂職場的安全衛生管理相關辦法、提供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及進行員工安全與衛生教育訓練等，來降低企業經營的安衛風險。</p> <p>(四)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專業技能及管理新知，並依各員工工作職能發展訂定教育訓練計畫，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派外接受在職訓練以培訓員工。</p> <p>(五) 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並有依法提供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方式。</p> <p>(六)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制程序」，包括書面評審、每月考核、資格評量、持續評鑑與輔導等。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要求供應商在反賄賂貪腐、社會及環境責任、無衝突礦產、貿易法令遵循、無侵權等層面皆需遵守相關規範。</p>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二)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制定出勤辦法，載明員工休假權利，本公司員工除享有勞保、健保、團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由公司提供之福利包括發給年節獎金、生日及節慶獎金、舉辦年終晚會、婚喪喜慶生育補助及提供完整之教育訓練講習等。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所載，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p>	無重大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三) 本公司重視安全衛生與職場健康的管理，通過制訂職場的安全衛生管理相關辦法、提供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及進行員工安全與衛生教育訓練等，來降低企業經營的安衛風險。</p>	無重大差異。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	<p>(四) 本公司為增進員工專業技能及管理新知，並依各員工工作職能發展訂定教育訓練計畫，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派外接受在職訓練以培訓員工。</p>	無重大差異。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實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	<p>(五) 本公司之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並有依法提供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方式。</p>	無重大差異。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	<p>(六)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制程序」，包括書面評審、每月考核、資格評量、持續評鑑與輔導等。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要求供應商在反賄賂貪腐、社會及環境責任、無衝突礦產、貿易法令遵循、無侵權等層面皆需遵守相關規範。</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七) 本公司尚未編制永續報告書。	已規劃於 2023 年開始進行永續報告書之編制，並進行第 3 方查證。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環保方面：本公司推行節約用水及節約影印用紙等活動，並加強廢棄物之分類回收，111 年共減少 5% 生活廢棄物之產出。111 年廢水、廢棄物等污染防治處理之法規符合度 100%，並通過 ISO14001 驗證。 2. 111 年度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1) 111 年開始每月落實垃圾分類，並將可回收資源品捐贈慈濟協會。 (2) 111 年 4 月守護生態淨灘活動，發起志工淨灘活動。 3.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精密化學材料，對外部份與客戶皆有簽訂供貨合約、品質合約等，對客戶權益有完善保障。 4. 人權方面：本公司非常注重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皆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亦提供個人自由表達和發展的機會，以達到尊重。 5. 安全衛生：本公司深知工作業環境安全的重要，推展職業安全衛生觀念並遵守法規，以杜絕員工及外部人員於活動過程中暴露導致之傷害及不健康，承諾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環保和安全衛生責任)，考量其潛在的環境衝擊或危害風險，設法預防及消除並持續加以控管，積極地與工作者或其代表進行諮詢，予以瞭解其需求與期望，以建立本公司良好的職業安全衛生文化。 6. 員工健康關懷：員工的身體健康，是維持工作與生活平衡的重要因素，本公司聘任專職護理人員，關懷員工健康服務。此外，公司持續以母性保護、人因傷害預防及預防過勞、預防不法侵害之四大主軸，守護同仁的身心健康，透過每月發送電子報，不定期辦理健康講座及各類型的健康促進活動，打造幸福健康的職場環境。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訂有經董事會通過、詳載誠信經營政策具體內容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檢舉非不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以求誠信經營政策之具體實踐。公司營運並均遵循相關法令訂訂各項作業程序、規章等公告於公司網站。已公告明示本公司將遵循誠信經營守則並據以制定相關政策。</p> <p>(二)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針對「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列舉不誠信行為，訂定風險評估機制。本公司各單位人員於營業活動範圍內，對不誠信行為為控管方法均有配合法令遵循單位調查之義務。</p> <p>(三)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所訂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含「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不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其等明確規範不得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作出違反誠信、不法等行為，並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另規定應定期向董事及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前揭方案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所訂方式，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並進行適當調整或修正。</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p> <p>✓</p>	<p>(一) 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往來採公平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簽訂契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p> <p>(二) 本公司由行政處負責向其執行情形。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誠信的經營態度為基礎，遵循法令落實誠信經營方針，以達永續發展之經營；另稽核人員亦於日常稽核中監督執行，若有發現異常事項，亦得隨時向董事會報告。</p> <p>(1) 誠信經營相關政策之制定與檢討</p> <p>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不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明確規</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範不得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作出違反誠信、不法等行為；上述內部規章並由法令遵循課參考外部規範之變動及內部監督執行情形，不定期檢討並調整、修正。</p> <p>(2) 對內與對外政策宣導</p> <p>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等相關重要內規已公告於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供外界與公司同仁隨時查詢；另本公司要求供應商簽署遵循法令、道德、環境及品質規範之「供應商行為準則暨供應商承諾書」，且與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制式契約內容亦已包含遵守誠信經營行為之相關條款。</p> <p>(3) 檢舉管道、處置與檢舉人保護</p> <p>本公司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建立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並於公司廠房與內、外部網站設置公告員工意見箱、電子信箱及申訴專線，以鼓勵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不誠信或不當行為。本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由行政單位負責查證與處理；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將視情節輕重予以適當處置，必要時應向主管機關報告或移送司法機關偵辦。</p> <p>(三) 本公司於「道德行為準則」明訂本公司人員應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業務，避免利用其在公司擔任之職務，使其自身、他人或其他企業獲致不當利益之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且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詳細規範利害關係人就董事會各項議案有利益衝突時所應行利益迴避方式。</p> <p>(四)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均依據稽核計劃執行各項查核作業。</p> <p>(五) 本公司於日常營運管理中持續向管理階層及員工倡導誠信經營理念。</p>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p>(一) 本公司於「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訂有具體制度，包含建置電子信箱及處理原則，俾誠信經營政策得據以落實。檢舉案由本公司財會主管及稽核主管受理，立案後依案情復交由處理單位依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規定調查、處理；經查證屬實者，得視重要性提供檢舉人適當獎勵。</p> <p>(二) 本公司於「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依被檢舉人及涉案態樣不同，分別訂有相對應之調查、處理程序；又檢舉案之處理均以保密、全力保護檢舉人、提供相對人申訴機會…等方式為之，以確保檢舉人及相對人之合法權益。檢舉情事經查證屬實者，後續將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為適當之處置、責成相關單位檢討並提出改善措施，向董事長報告。</p> <p>(三) 本公司依「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以保密方式處理檢舉案件，並全力保護檢舉人，其身分將絕對保密、亦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處理檢舉案之人員另出具書面，聲明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加以保密。</p>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經營方針及「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文件與履行誠信經營情形…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p>本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p> <p>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對於環境及品質政策之遵行，亦不遺餘力採取高標準對待。</p> <p>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p> <p>3.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明文內部人、準內部人、消息受領人依法不得有實際知悉重大消息，而於重大消息明確後未公開前或公開後十八小時之期間內，進行買賣本公司之上市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股票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或賣出本公司之上市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非股權性質之公司債等行為，</p>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俾免獲悉重大消息者因未諳法規誤觸內線交易紅線。此外，「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理」規定董事、經理人及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規定受指定代表行使職務之自然人，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 30 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 15 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之限制。本公司股務人員每年於安排次年度董事會日期後，告知規範對象禁止交易之封閉期間，並由股務人員安排每月股權申報時檢視規範對象遵循環情形。			
4.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配合櫃買中心 109 年 2 月公布「○○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參考範例修訂，並依本公司現行組織架構，明文以行政處為誠信經營專責單位。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本公司已盡力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於公司網站 <https://www.tscs.com.tw>，未盡之處，未來將隨公司之發展盡力提供。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已盡力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於公司網站 <https://www.tscs.com.tw>，未盡之處，未來將隨公司之發展盡力提供。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 年 2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2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秀蘭

簽章



總經理：張雄飛

簽章



註1：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評估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承認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	經股東常會決議照案承認。
承認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於 111 年 7 月 29 日經董事會通過 110 年度股東紅利除息基準日案，並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發放股利。
通過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於 111 年 7 月 19 日經經濟部准予登記，並依新修訂之條文確實實施。
通過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新修訂之條文確實實施。
通過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修訂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新修訂之條文確實實施。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經股東會決議後，依新修訂之條文確實實施。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時間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1.2.23	(1)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案 (2)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3)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本公司擬申報首次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案 (5) 民國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 銀行授信額度申請案 (7) 110 年度會計師適任性、獨立性及簽證公費案
111.3.29	(1) 「公司章程」修訂案 (2) 「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及「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制訂案 (3) 「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修訂案 (4)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5)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時間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6)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制訂案 (7) 設置審計委員會暨訂定「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擬召集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 (8) 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暨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9) 增選三席獨立董事案 (10) 本公司擬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1)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2) 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3) 擬定受理持股 1%以上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三席候選人提名期間案 (14) 本公司股票申請登錄興櫃案 (15) 本公司申請股票上櫃案 (16) 初次上櫃發行新股公開承銷，擬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辦理公開承銷，原股東全數放棄現金增資優先認股之權利案 (17) 民國 111 年度股東常會召集案 (18) 銀行額度授信申請案
111.6.17	(1) 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111.7.29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酬金給付辦法」制訂案 (2) 「員工酬勞分派管理辦法」制訂案 (3) 「經理人薪資報酬管理辦法」制訂案 (4) 本公司經理人年度薪資報酬調整案 (5) 本公司 110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11.9.7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111.11.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計劃案 (2) 因應 112 年度營運計畫，評估於美國設置子公司 (3) 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4) 財務報告編製能力說明評估 (5) 會計師適任性、獨立性及簽證公費案 (6) 「內部控制制度總則」及「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 (7) 修訂內部控制作業循環案 (8) 「會計制度」修訂案 (9) 「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方法」制訂案 (10) 「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修訂案 (11)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 (12)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3)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制訂案 (14) 「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制訂案

時間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5) 「獨立董事之職權範疇規則」制訂案 (16) 「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制訂案 (17)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訂案 (18) 「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暨更名為「董事選任程序」修訂案 (19)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20) 「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21) 「道德行為準則」修訂案 (22)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案 (23) 「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 (24)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修訂案 (25) 本公司經理人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案
112.2.20	(1)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案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4) 民國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公司章程」修訂案 (6) 民國 112 年度員工獎勵方案 (7) 金融機構提供授信額度案 (8) 「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暨更名為「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修訂案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管控制程序」修訂案 (10) 「預算作業管理辦法」修訂案 (11) 「印鑑管控制程序」修訂案 (12) 「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修訂案 (13) 設置 ESG 永續發展委員會 (14) 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15) 本公司擬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16) 擬定受理持股 1% 以上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一席候選人提名期間案 (17) 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案 (18) 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安志	111 年度	910	1,320	2,230	註
	黃泳華					

註：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服務、內部控制專案審查服務公費及工商登記。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係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及業務調度，並無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二)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13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大股東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1,168,000)	—	—	—
	代表人： 徐秀蘭	—	—	—	—
董事/ 大股東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1,168,000)	—	—	—
	代表人： 姚宥梁	—	—	—	—
董事/ 大股東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1,168,000)	—	—	—
	代表人： 楊春城	(19,000)	—	—	—
董事及經理人	謝嵩嶽	(139,000)	—	—	—
董事	冠德技研(股)公司	(158,000)	—	—	—
	代表人： 高竹明(註1)	—	—	—	—
	代表人： 李日雋(註1)	—	—	—	—
獨立董事	柳金堂(註2及4)	—	—	—	—
獨立董事	劉忠賢(註2)	—	—	—	—
獨立董事	洪儒生(註2)	—	—	—	—
監察人	簡明輝(註2及3)	—	—	—	—
監察人	陳信融(註2)	—	—	—	—
監察人	鄭繼雄(註2)	—	—	—	—
總經理	張雄飛	—	—	—	—
財會處處長	廖介微	—	—	—	—

註1：於本公司民國111年6月17日法人董事冠德技研股份有限公司改派代表人。

- 註 2：於本公司民國 111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增補選三席獨立董事，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制度，自新任獨立董事當選成立審計委員會後，現任監察人同時解任。
- 註 3：於本公司民國 111 年 7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治理主管由簡明輝先生擔任。
- 註 4：獨立董事柳金堂於民國 111 年 9 月 6 日辭任。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四)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41,590,354	30.09	—	—	—	—	—	—	—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代表人： 徐秀蘭	—	—	—	—	—	—	—	—	—
冠德技研(股)公司	7,765,517	5.62	—	—	—	—	—	—	—
冠德技研(股)公司 代表人： 李日雋	—	—	—	—	—	—	—	—	—
陳玉青	3,753,742	2.72	—	—	—	—	陳漢承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中華開發資本(股)公司	2,598,638	1.88	—	—	—	—	—	—	—
中華開發資本(股)公司 代表人： 辜仲瑩	—	—	—	—	—	—	—	—	—
劉軒豪	2,310,790	1.67	—	—	—	—	蔡孟夏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陳漢承	2,277,954	1.65	—	—	—	—	陳玉青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	2,225,746	1.61	—	—	—	—	—	—	—
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 代表人： 洪傳獻	—	—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蔡孟夏	2,116,002	1.53	—	—	—	—	劉軒豪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
林玉華	2,045,523	1.48	—	—	—	—	—	—	—
楊美淑	1,971,635	1.43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形。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其他
102.03	10	50	500	50	500	現金設立	無	註 1
102.05	10	150,000	1,500,000	75,350	753,500	債權抵繳股款 753,000 仟元	無	註 2
102.09	10	150,000	1,500,000	87,350	873,500	現金增資 81,800 仟元 債權抵繳股款 38,200 仟元	無	註 3
103.06	10	150,000	1,500,000	97,830	978,300	現金增資 104,800 仟元	無	註 4
103.11	10	150,000	1,500,000	109,949	1,099,490	現金增資 121,190 仟元	無	註 5
104.03	10	150,000	1,500,000	116,251	1,162,514	現金增資 63,024 仟元	無	註 6
106.01	10	400,000	4,000,000	290,967	2,909,675	現金增資 1,738,567 仟元 債權抵繳股款 8,594 仟元	無	註 7
110.11	10	400,000	4,000,000	138,237	1,382,366	減資彌補虧損 1,527,309 仟元	無	註 8

註 1：102 年 03 月 27 日經授中字第 10233318370 號函核准。

註 2：102 年 05 月 24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96830 號函核准。

註 3：102 年 09 月 09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184320 號函核准。

註 4：103 年 06 月 17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03930 號函核准。

註 5：103 年 11 月 14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231780 號函核准。

註 6：104 年 03 月 31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52420 號函核准。

註 7：106 年 01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501301090 號函核准。

註 8：110 年 12 月 21 日經授商字第 11001234880 號函核准。

2.股份種類

112 年 3 月 31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138,236,552	261,763,448	400,000,000	未上市(櫃)股票

(二)股東結構

112年3月13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45	3,132	1	3,178
持有股數	—	—	64,519,371	73,717,180	1	138,236,552
持股比例	—	—	46.67%	53.33%	—	100%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四)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3月13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645	256,631	0.19
1,000 至 5,000	1,367	3,327,891	2.41
5,001 至 10,000	359	2,781,298	2.01
10,001 至 15,000	156	2,022,974	1.46
15,001 至 20,000	89	1,583,610	1.15
20,001 至 30,000	122	3,009,243	2.18
30,001 至 40,000	78	2,745,093	1.99
40,001 至 50,000	93	4,321,793	3.13
50,001 至 100,000	132	10,091,094	7.3
100,001 至 200,000	62	8,589,796	6.21
200,001 至 400,000	45	11,818,556	8.55
400,001 至 600,000	8	4,124,465	2.98
600,001 至 800,000	3	2,213,775	1.6
800,001 至 1,000,000	2	1,884,862	1.36
1,000,001 股以上	17	79,465,471	57.48
合計	3,178	138,236,552	100.00

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無。

(五)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3月13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美矽晶製品(股)公司		41,590,354	30.09%
冠德技研(股)公司		7,765,517	5.62%
陳玉青		3,753,742	2.72%
中華開發資本(股)公司		2,598,638	1.88%
劉軒豪		2,310,790	1.67%
陳漢承		2,277,954	1.65%
聯合再生能源(股)公司		2,225,746	1.61%
蔡孟夏		2,116,002	1.53%
林玉華		2,045,523	1.48%
楊美淑		1,971,635	1.43%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1.41	12.26
	分配後		11.41	12.26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調整前)		138,237	138,237
	每股盈餘(調整前)		1.41	1.50
	每股盈餘(調整後)		1.41	1.50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65	0.68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再由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50%。

2. 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盈餘分派案，112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擬議，尚待股東常會決議，111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金額 94,001 仟元。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此情事。

(八)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九)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相關辦法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前項董事、監察人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數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以公司章程所訂之成數為基礎，並依此原則於各年度進行估列，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業經 112 年 2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6,830 仟元，董事、監察人酬勞計新台幣 970 仟元，與估列金額相同，故無費用認列差異之情事。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別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酬勞分派業經 112 年 2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將提 112 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5.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前一年度董監事酬勞經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差異21,624仟元,差異數調整於111年度之損益。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特氣及精密化學材料之製造及買賣等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半導體特氣及精密化學材料		515,466	99.96%	532,279	100.00%
其他		200	0.04%	—	—
合計		515,666	100.00%	532,279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 電子級純度矽乙烷(4N8-5N)

本公司主要的產品為半導體晶片製程應用之介電矽層膜特用氣體-高純度矽乙烷(Disilane)，產品用於科技產業化學氣相沉積(Cheical Vapor Deposition, CVD)製程，經由擴散(Diffusion)反應生成矽化合物薄膜(poly-Si, SixOy, SixNy)，製作電子電路之介電層膜。較傳統使用矽甲烷(Silane)具有更優良之電性品質與製程效益，提供更高的緻密度(Density)，更好的平滑度(Smoothness)，及較高的沉積速率(Epitaxial Rate)，更能提供較矽甲烷多 100℃的熱預算(Thermal Budget)，可用材料來協助先進製程突破物理上的限制，是半導體產業進入先進製程時代的關鍵矽基化合物薄膜的關鍵性材料。

B. 高純度矽丙烷(4N)

本公司另一產品亦可作為介電矽層膜特用原料氣體-矽丙烷(Trisilane)，其半導體應用特性又較矽乙烷優越，被視為次世代關鍵矽基化合物薄膜的原料，礙於半導體設備與技術發展限制，目前市場上未有廣泛應用，但矽丙烷特氣已具 Analog 晶片生產製造之實績。

C. 電子級矽甲烷(6N)供應服務

本公司過往具矽甲烷(Silane)製程開發經歷，從中獲取豐富矽甲烷氣體相關操作經驗，雖目前未有自行生產製造矽甲烷特氣，但仍提供高純度矽甲烷特氣的供應服務，主要做光學面板製造產業中的矽化合物薄膜沉積的原料供應，亦供應半導體製程做矽基化合物薄膜外延沉積原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高純度氯矽烷特用氣體

因應公司的經營主軸與考量客戶及未來半導體特氣與特化原料的開發，含鹵素元素-氟、氯等的矽烷，如一氯矽烷、二氯矽烷，因化學分子的鹵素官能基的易替換取代性，為製作矽基前驅物的基礎，又以氟基與氯基的化合物比較，氯基化合物於反應上與衍生物的管理上相對安全，故多數半導體的矽化合物薄膜沉積製程上亦直接採用氯矽烷(二氯矽烷、三氯矽烷)為特氣原料。遂本公司計畫開發相關氯矽烷產品，而因氯矽烷的反應選擇率，計畫開發之製程預計可同時轉化反應出不同含氯數之矽烷：一氯(MCS)至四氯(STC)。各項含氯數之矽烷，可做不同延伸之矽基前驅物開發的原料應用，或作為獨立的產品銷售。

B.高純度矽基前驅物產品

考量高端半導體製程特氣原料的需求和趨勢與市場來源產量限制與運輸限制，本公司計畫開發高價值與高門檻核心技術的矽基前驅物產品，做為先進半導體製程-原子層膜製程的氮矽與氧矽薄膜介電層的特用化學原料，及 High-k、Low-k 介電材料，應用多類高階晶片製程中所需之前驅反應。

C.有機蝕刻清潔特氣/擴散/特化反應開發

基建於公司以作為先進半導體晶體全方位方案提供者及創建特氣平台生態鏈的願景與目標，本公司亦規劃針對半導體製程頻繁與大量應用需求的蝕刻清潔特氣以及擴散反應製程和特化產品進行開發，又以運用於先進與高階半導體製程之高純度有機蝕刻特氣及擴散和特化為開發目標，擴充本公司半導體特氣與特化產品至另一主要半導體製程步驟應用-蝕刻/擴散，並作為在地化的特氣與特化供應服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半導體材料是一類具備半導體性能(導電能力介於導體與絕緣體之間，電阻率約在 $1\text{m}\Omega\text{ cm}\sim 1\text{G}\Omega\text{ cm}$ 範圍內)，一般情況下導電率隨溫度的升高而提高。半導體材料具有熱敏性、光敏性、摻雜性等特點，是用於晶圓製造和後段封裝的重要材料，被廣泛應用於汽車、家用電器、消費電子、資訊通訊等領域的集成電路或各類半導體器件中。

半導體材料和設備是半導體產業鏈的基石，是推動積體電路技術創新的引擎。晶圓廠必須購買設備和材料並獲取相應的制程工藝才能正常運作。另一方面，三者相互制約，製成的演進常常需要設備和材料的同步更新，才能有效避免木桶效應。

半導體製程中使用的氣體，可分為常用氣體與特殊氣體，常用氣體泛指集中供給、用量非常多的氣體，如氮氣 (N₂)、氫氣 (H₂)、氧氣 (O₂)、氬氣 (Ar)、氦氣 (He) 等；特殊氣體則是在半導體製程中，如磊晶、微影、擴散、摻雜、清洗、蝕刻、離子植入、化學氣相沉積所使用的氣體，如高純度矽甲烷 (Silane)、矽乙烷(Disilane)、磷化氫 (PH₃)、砷化氫 (AsH₃)、三氟化氮 (NF₃)、四氟化碳 (CF₄) 等。

根據美國電子材料市調機構 Techcet 資訊，全球電子特氣(Specialty Gas)市場規模於 2020 年達 41.9 億美元，隨著全球主要半導體積極擴廠及高階先進製程應用持續擴大的因素，預估 2025 年全球電子特氣市場規模將超過 60 億美元。

本公司現有主力產品為矽乙烷(Disilane)，主要應用於半導體產業化學氣相沉積製程進行擴散反應生成多種矽化合物薄膜。因矽乙烷較矽甲烷(Silane)具有更優異的材料特性，所以在半導體先進製程線徑縮小趨近物理極限時，可用材料特性協助先進製程的推進，在邏輯晶片(Logic IC)、隨機動態存取記憶體(DRAM)、三維閃存記憶體(3D NAND Flash)等晶片製造領域，矽乙烷需求量已隨著製程技術的推進而逐漸提升。

本公司主要產品應用於半導體產業，而在先進半導體製程的競賽中，台韓美晶圓代工業透過自有技術各擅其場，台積電以完整的先進製程佈局迎戰未來需求，而 IDM 大廠 Intel 則嗅出市場變化的趨向，藉由重回代工業務，企圖再造巔峰。Samsung 則是強化先進製程佈局，企圖在 7 奈米以下的市場進行分食，這些先端業者的策略走向，預期將開啟全球晶圓代工版圖的新一輪變動。

在全球半導體市場的影響變動因素方面，未來除了新冠肺炎疫情變化將持續影響全球經濟與消費意願之外，整體而言，新應用領域及疫情加遽半導體供應分配的議題，主要國家從全球化分工轉向保護主義，開始嘗試建構自有半導體生產據點。在各國嘗試建構自有供應鏈的同時，美國透過與印太盟友的合縱連橫及相關政策，持續壓制中國在半導體先進製程技術的演進，也將影響下階段全球半導體供應鏈佈局的發展。

而在記憶體的部分，5G 智慧型手機持續成長，高階手機銷售表現不俗，但中低階手機受開發中國家疫情升溫影響、成長趨緩。伺服器也因應企業 IT 支出擴張及新平台搭載大容量 DRAM，需求力道轉強。在 IT 類產品需求穩健，消費型電子產品，如網路通訊、IP Camera、遊戲機、車用市場等，需求表現穩定。整體而言，DRAM 市場發展穩健，邁向高階、微細化製程競爭，NAND Flash 市場穩中求勝，利基型產品重要性日漸提升。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科國際所

圖、主要公司晶圓製造技術藍圖

展望未來，Gartner 預測全球終端電子產品數量的 2021~2025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5.7%，顯示出全球數位轉型的趨勢將持續推動，帶動全球總體終端電子產品持續保有高成長動能，其中高於總體成長平均值的電子產品為，工業/軍用/航空/其他電子產品 CAGR(2021~2025)為 12.0%、車用電子產品 CAGR(2021~2025)為 7.5%，其餘電子產品仍為正成長。

全球半導體在近期受到產能滿載，帶動年度高成長動能，隨著半導體供需逐漸恢復正常水平，使得全球半導體市場值的 2021~2025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為 3.7%，全球半導體市場的前景呈現持續正成長的榮景。其中車用半導體市場值的 CAGR(2021~2025)為 12.5%、儲存用半導體市場值的 CAGR(2021~2025)為 9.6%、工業用等半導體市場值的 CAGR(2021~2025)為 8.0% 幅度。預測在 2025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規模可以達到 6,836 億美元。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位於半導體產業上游製程原料供應鏈，供應各種晶片製造所需特氣材料，晶片製造廠所生產之各類晶片廣泛使用於產業下游各種應用，涵蓋所有通訊、資訊、汽車、電器、自動控制...等硬體設備。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矽乙烷為化學氣相沉積製程中沉積矽化合物薄膜的材料；在半導體產業成熟製程中多使用矽甲烷作為原料，但因先進製程的電晶體密度持續提高，需將線路節點與線徑不斷的縮小，而矽甲烷之特性已無法滿足先進製程的需要，因此在半導體製程隨摩爾定律持續推進的過程中，矽乙烷的市場需求將隨著製程的演進而逐步提高。另外在矽甲烷使用量最高的面板產業製程中之氣相沉積製程 (PECVD)，隨著終端產品的多樣性與降低製程成本和改善良率的需要，即有可能發生產品典範轉移，矽乙烷的材料特性，將會是一項優良的解決方案，將取代部分的矽甲烷製程應用需求，產品應用潛力非常高。

4.市場競爭情形：

目前全球可量產矽乙烷之生產廠有 4 家，分別為美國 Voltaix、韓國 SK Materials、日本 Mitsui Chemicals 及本公司。目前市場需求由於製程應用尚未全面爆發，各家備線產能加總超過 100 噸/年，但因生產技術門檻高，生產家數較少，市場屬中度競爭狀況。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情形：

本公司的特用化學氣體製造技術，源於矽鎂法反應製造矽甲烷的專利與方法技術移轉為基礎，再自行開發改良，由反應製程系統、純化製程、灌充包裝製程到產品的分析檢驗系統與相關的尾氣廢水處理製程的規劃、建置至生產測試運行。透過改良之製程與技術，融合開發的觸媒應用技術，開發出高階矽烷產品，配合自行發展之純化方法與技術，產品品質符合半導體製程嚴苛的需求，並於 104 年取得矽烷生產製程專利，且高階矽烷純度由第三方檢驗機構認證，品質已優於國際大廠之規格。

本公司具多年的特氣開發的研發經驗與實力，整合矽甲烷製程之應用技術與經驗，結合自行開發的矽烷氣體熱裂解技術，與工業技術研究院的化工精餾純化系統設計技術，於 106 年完成開發更高效與具成本優勢之高階矽烷反應量產製程，為世界單一最大產能之雙高階矽烷反應製程，並於 107 年至 108 年陸續取得四國發明與新型專利，且通過世界最先進半導體晶圓製造公司的產品測試認證，不僅在台灣半導體特氣原料供應市場上站穩腳步，更外銷產品至美、中、日、韓、德等半導體晶圓代工、DRAM、3D NAND 閃存記憶製造大廠，用於半導體先進製程晶圓製造、64 層以上層疊固態閃存記憶體技術，與先進車用晶片製程等。

運用矽烷製程的開發經驗與技術，本公司已著手進行氯基矽烷的反應製程與純化分餾製程等開發，氯基矽烷為半導體矽氧與矽氮前驅特用化學(precursors)原料的根基，完成氯基矽烷的產品開發，不僅可做特用化學原料供應至半導體使用端客戶，亦規劃作為高端、高技術與高值的矽基前驅特用化學品的研發應用。本公司已具氯基矽烷的生產反應規劃與製程初步設計，並完成先導反應系統的建置及測試，氯基矽烷的試產如設計預期，惟純化系統與技術尚待規劃投資執行，但正向的測試結果奠定後續矽基前驅特化產品及其它延伸之半導體前驅特化的開發。此外，矽基前驅特化原料先導系統與反應技術亦已完成建置及初步測試，部分反應系統待精進優化，可提升整體反應生產流暢與效率，配合純化精餾系統的建置規劃，預計 2023 年可具終端試樣之產品。

3.最近五年度研究發展支出佔營業收入淨額之比例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	111 年
	研發費用		97,083	3,271	5,105	18,865
營業收入淨額		6,713	162,139	416,631	515,666	532,279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比例		1,446.19	2.02	1.23	3.66	4.92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07 年度	電子級高純度 4N8 矽乙烷與 4N 矽丙烷
108 年度	5N 電子級高純度矽乙烷量產製程技術(並獲台/中/美/韓專利)
109 年度	4N 電子級高純度矽丙烷量產製程技術
110 年度	矽丁烷製程生產技術
111 年度	單氣矽烷合成反應先導系統與技術 矽基前驅特化原料先導系統與反應技術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目標以打開市場通路、提升覆蓋率為目標，以本公司矽乙烷產品進行客戶認證，並導入其生產供應鏈，提高客戶覆蓋率，再拓展客戶不同製程應用提高滲透率，提升產品銷售量。

另以通過認證客戶之通路，利用本公司各項完善設施與資源，如倉儲、品保、檢驗、緊急應變等，代理銷售相關類別之特氣產品，可提高營收，增加收益。

2.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自行研發半導體先進製程所需之沉積與高階蝕刻特氣產品，增加產品組合，維持業務拓展成長動能。

利用本公司資源及自有客戶通路優勢打造特氣銷售平台，設定高階晶片製程所需特氣產品為目標市場，與國際特氣生產商進行產品代理、分裝銷售、原料純化、合作生產等，形成產業策略合作聯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依地區別不同之營收及比重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10 度		111 年度	
	銷售額	%	銷售額	%
台灣	458,876	88.99	431,479	81.06
亞洲-其他	49,517	9.60	93,864	17.64
美洲	5,395	1.05	5,753	1.08
東北亞(日 本、韓國)	1,657	0.32	1,183	0.22
歐洲	221	0.04	-	-
合計	515,666	100.00	532,279	100.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本公司整理

2.市場占有率：

全球4家矽乙烷生產商的公司歷史除本公司外皆超過2、30年以上，目前矽乙烷全球市占率最高者為Voltaix，因其在半導體特氣領域發展最早，擁有眾多生產專利及多樣產品線；其次為Mitsui Chemicals；SKM產品則直接供應其所屬Hynix集團所有半導體生產工廠，為全球市佔第三名，本公司相較其他競爭者雖屬新進公司，但本公司一開始導入市場即選擇切入邏輯晶片最先進製程，目前Logic IC先進製程中(16nm-3nm)矽乙烷供應量占比為全球第一。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半導體特氣材料市場與全球半導體晶片需求及製程演進程度做連動，未來隨著電動車發展、5G應用、高效運算、甚至跨入虛擬實境科技時代，各類晶片產能需求仍將維持成長，將帶動半導體相關供應鏈需求提升。

特氣產品市場因半導體製程要求品質穩定度與可靠度，未來仍將以現有傳統大廠受惠最多，但中國特氣生產商挾國家政策補助及國產化優先策略支持，以低價搶攻市場，將會是全球市場競爭上的變數與不確定因子。

4.競爭利基：

A. 核心技術具有完善的專利保護：

本公司的產品製程由設計、開發、建置至營運皆自行開發，過程歷練出對於矽烷特性的豐富瞭解與製程的操作經驗及衍生之矽烷產品核心技術，相關經驗與技術配合本公司的專利智慧產權佈局，已於半導體特氣原料製造集中之國家：美國、中國、韓國及台灣進行專利保護申請並取得專利證書，有效避免因高階矽烷的市場價值與未來應用潛力而投入開發的特氣製造業者的技術與智財權的侵犯，並確保產品於該地域市場的通行認證。

B. 優勢聯產品製程工藝技術：

本公司的矽烷製程技術，突破傳統矽烷反應方法的矽乙烷量能屏障，且更進一步取得高階矽烷(矽丙烷)的同步產出(副產品)，產品純度品質皆媲美甚至更優於國際矽烷原料的開發先驅，且製造成本更具競爭力。相較於已於面板及半導體製程運用多年的矽甲烷原料，高階矽烷較次階矽烷產品具更優越之應用特性，符合先進半導體製程與未來半導體技術應用之趨勢，具相對高的市場潛力與價值。本公司高階矽烷聯產品的製程工藝與技術優越且先進於嘗試投入高階矽烷開發之特氣製造業者至少3年，本公司於產品的應用與市場布局能先行穩健，並協配先進半導體設備開發或晶片製造業者共同開發高階矽烷的新藍海，創造矽烷特氣原料的市場標竿及與客戶建立產品的信賴可靠關係。

C. 過多家國際一級半導體客戶認證，完善的管理制度，包含：生產管理、品保檢驗、工安防護，及各項內控制度，已具國際競爭力：

本公司作為台灣半導體特氣製造的先趨，公司建置基礎就以半導體產業要求為目標，內部規範均符合法規、客戶、社會責任等相關要求，並追求優於規範。為提供給客戶最具可信力的產品出貨檢測報告，本公司檢驗單位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合作開發台特化實驗室提升計畫，並已通過由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iwan Accreditation Foundation, TAF)所主辦的 ISO17025 認證，特氣業者僅極少數通過該認證，也顯示公司追求品質的步伐從未停下。

目前產品已完成多家世界一級半導體客戶認證，過程中並將全球半導體產業最嚴苛之要求內化並形成管理制度，本公司以站在巨人的肩膀上縮短公司成長學習曲線，為追求卓越之目標。

D. 具有全球矽乙烷產品單一產線最大產能，可充分及快速滿足客戶需求，矽乙烷主要應用為半導體高階先進製程，觀察半導體產業的發展狀況，還會有爆炸性的成長，本公司的產品產能可快速滿足市場需求。

E. 環保及節能的生產工藝，已建構碳中和時代的國際競爭力：

有別於傳統化工製程與產業，單一產品製程產線涉及多項高能耗轉動設備與公用流體系統和設備，如：流體輸送泵浦、公用流體的製冷或製熱設備等，做為製程流體於設備管線中的輸送運轉與蒸餾純化的系統環境的維持。本公司產品製程工藝，配合產品的物理特性大幅降低轉動設備的應用，且採用單一公用冷媒流體及有效運用其各階段溫度範圍的冷能，減少多項高能耗製冷設備之規劃需求與系統維護，有效維持低能耗的製程營運，較業界節省 50%以上之能耗。產品製程工藝採用單一原料及與環境相容性較諧和之物料，減少產線營運衍生之廢棄產物的處理且不造成環境的衝擊。隨世界環保意識的抬頭及趨勢，工業碳排放的管控勢必納入法規中執行，亦會引發業界的變革，但本公司製程工藝已具備相當優勢與競爭力具參與碳中和時代國際競賽。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優質的地利位置

根據 SEMI 統整各家半導體廠公告的資訊，全球約有 85 座 8 吋或 12 吋晶圓廠將在 2020 年至 2024 年期將陸續由新建或擴建進入量產，這些半導體廠的 74% 則位於亞洲，在這樣情況下，而本公司位處於全球最先進半導體晶片生產樞紐地帶核心，優質的地利提供了快速且具機動性供貨的絕佳條件與機會，更創造許多先進製程應用認證的先機，在近年運輸與國際變化下依然穩定成長。

(b)公司各項設施、管理、品保、環安已通過全球多家半導體客戶認證，並已將公司產品導入其供應鏈，全球市場通路及客戶應用皆已建立完善基礎。

(c)公司矽乙烷產品生命週期正處於成長期，營收仍可望維持成長態勢

矽乙烷因產品特性優於矽甲烷，在薄膜晶片上有更好的效益表現，所以在先進製程上逐步取代矽甲烷的使用，而成熟製程則因預算考量，使用較多的矽甲烷，隨著 5G、AI、車用晶片、高階手機等終端市場需求，各家晶片製造廠的製程不斷推進，矽乙烷與矽甲烷間需求的典範轉移將會持續，產品生命週期仍處於成長期，增加銷售通路仍為近 5 年內之銷售重點。

(d)本公司副產品矽丙烷全球僅 2 家生產廠具有量產能力，有機會成為下世代明星級產品

除矽乙烷外公司製程還有次世代高階材料-矽丙烷，其產品電性品質及效能表現更優於矽乙烷。目前半導體製造廠的製程設計與配套的次世代材料、設備都在研發中，目前雖尚未大規模應用於量產。但於此同時，公司已與全球設備大廠進行相關學術開發合作，希望能培養另一高階先進製程中之下世代明星級產品。

(e)公司集團資源豐富、營運體質健全，發展空間大

公司具備強大的研發能力，所屬集團內部行銷、法務、管理資源豐富，經營團隊落實公司治理、社會責任及環保議題等相關制度，營運體質健全，後續發展空間廣闊。

B. 不利因素：

(a)全球多家生產商已投入矽乙烷產品開發，市場競爭將更加激烈

矽基特氣對半導體 CVD (Chemical Vapor Deposition, CVD) 製程是非常重要的原材料，多家廠商也投入產品的研發。但半導體特氣的要求門檻高，跨驗時間長，可達一至兩年甚至更長，公司在通過大廠的評估並開始持續供應後，不管在管理、制度、軟硬體建置與品質規格都與客戶緊密合作持續進步，同步也在建構其他供應商進入的競爭門檻。

(b)矽乙烷市場價格高昂，客戶採用替代性技術方案縮減使用量

高純度的矽乙烷反應生產技術艱深、危險性高且規範嚴苛，而可量產製造之特氣業者屈指可數，先進半導體製造之客戶雖有製程需求，但市場價格高昂，使得客戶尋採替代性技術或原料以符合其製造成本控管與成本降低，漸而可能影響矽乙烷的使用量縮減而降低產品銷售量。

(c)公司產品單一化，市場風險高

本公司生產技術係自主專利開發，學習曲線較長，現自主生產產品為矽乙烷與矽丙烷，目前產品組合較單一化，易受到市場應用波動，影響營業額及獲利，短期雖不致受到影響，但長期成長發展會受到限制。本公司除了加深自有產品的產品深度外，並利用相關軟硬體優勢，展開策略代理合作銷售，拓展半導體供應市場的產品廣度。

因應對策

(a)提高市場覆蓋率及滲透率，以產能優勢快速滿足市場需求

公司產品矽乙烷、矽丙烷均已通過國際 Tier1 大廠認證，並取得供應與應用實績，在國內將以本地生產和儲存等低風險優勢來爭取高於外商的市場覆蓋率，海外市場則善用集團資源與同業合作，提升市場觸及率，拓展更多業績供應。

(b)提升產品品質要求，建構更高競爭門檻

本公司的矽乙烷產品，品質已遠勝於現有市場公認規格 4N8+(99.998%)純度等級，目前已穩定生產 5N(99.999%)以上等級產品，並可依客戶需求客製純化 5N+品質之產品，本公司持續以更高品質為目標持續精進提升。可預期未來將有更多矽烷特氣製造業者加入矽乙烷產品的競爭，故本公司會不斷精進產品的純度品質，同時符合客戶提升先進製程對原料更高純度提升之需求，增加客戶對與產品的仰賴度，建構起更高競爭市場門檻，增加後起競爭者踏入市場的驗證難度。

(c)以自我研發和策略技術合作及開發代理產品三項策略加強公司產品組合，分散市場風險，提高核心競爭力

本公司擁有充實的自我研發量能，研發能力體現於現有矽乙烷產品開發，未來亦將持續展開高端與高技術的半導體前驅特用化學品的研發藍圖，開發新產品與製程產線，以應對日新月異的半導體市場，本公司目標走在業界的尖端，規畫推出高值化及先進化之特氣與特化產品以滿足台灣及全球的半導體產業製程持續演進所需高端、高純之原材料供應。

本公司也將透過策略技術合作方式與國際上具有電子特氣核心技術之公司或團隊進行新產品合作開發，以本公司完善之硬體設施及特氣產品之專業管理，可快速取得生產技術，利用本公司通路及地利優勢，搶佔市場先機。

本公司並具有完善與符合特氣產業規範之危化品倉庫、檢驗設備、生產技術、庫存與物流管理規範和市場行銷通路，可充分運用本公司之市場優勢，代理銷售符合市場需求之特氣及特化產品，拓展產品組合，增加公司營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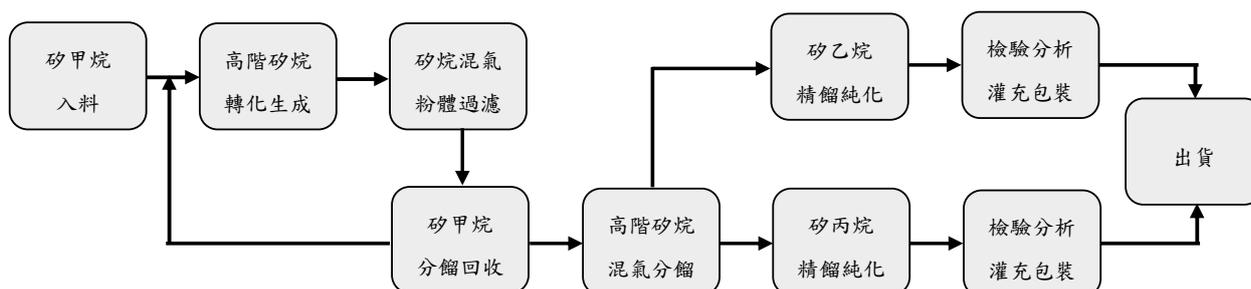
前述三項策略為本公司推展的營運目標，藉由自我研發與代理產品引進，充實產品組合，並持續發掘現有產品之潛在客戶與應用市場。延展產品的廣度，探究品質的深度，深植客戶的信賴，構築本公司於在地和國際市場的核心競爭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商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矽甲烷(Silane)」、「矽乙烷(Disilane)」及「矽丙烷(Trisilane)」等產品，可用於半導體產業中之邏輯晶片、三維閃存記憶體、隨機存取記憶體晶片、Analog Chip、面板顯示屏、矽源前驅體等。

2.主要商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為氣體及化學品等。本公司之主要供應商皆屬長期配合之廠商，且雙方均維持良好穩定的合作關係，生產穩定及供應量充足。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廠商甲	42,283	64.55	無	廠商甲	51,276	63.93	無	不適用				
2	廠商乙	9,263	14.14	無	廠商丁	11,857	14.79	無					
3	廠商丙	7,531	11.50	無	廠商乙	8,347	10.41	無					
4	其他	6,428	9.81	—	其他	8,723	10.87	—					
	進貨淨額	65,505	100.00	—	進貨淨額	80,203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10 年及 111 年之主要進貨廠商稍有變動係因採購政策及市場供需狀況考量，適當調整供應商年度供貨配比所致。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銷貨 淨額比 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客戶 A	276,549	53.63	無	客戶 A	320,819	60.27	無	不適用			
2	客戶 B	149,120	28.92	無	客戶 C	71,051	13.35	無				
3	其他	89,997	17.45	—	其他	140,409	26.38	—				
	銷貨淨額	515,666	100.00	—	銷貨淨額	532,27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 110 年及 111 年之主要銷貨客戶變動，係因部分客戶需求降低及公司積極拓展客戶銷售所致，其中客戶 A 係半導體大廠，本公司銷售予矽乙烷(Disilane)，因本公司矽乙烷(Disilane)品質優良受客戶肯定，及客戶高階製程提升造成矽乙烷需求提高，致本公司對其銷貨金額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KG；新台幣仟元

生產年度 主要商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半導體特氣及精密化學材料	26,400	9,906	124,174	26,400	9,396	138,176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KG，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銷售量	銷售值
半導體特氣及精密化學材料	43,598	458,876	878	56,790	63,499	431,479	1,582	100,800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度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員	31	33	32
	間接人員	68	71	71
	合 計	99	104	103
平均年歲 (單位：歲)		39	39	39
平均服務年資(單位：年)		3.77	4.21	4.24
學歷分 佈比率	博士	1%	1%	1%
	碩士	7%	12%	12%
	大專	71%	63%	64%
	高中	20%	23%	22%
	高中以下	1%	1%	1%
	合 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 本公司已取得下列相關許可證明

項目	類別	取得狀況
1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不適用
2	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	V
3	毒性化學物質登記文件/核可文件	V
4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V
5	廢水排放納管許可	V
● 依法令要求完成污染設施之排放許可證申請		

(2) 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類別	110 年度	111 年度
1	空氣污染防制費	-	-
2	廢水納管費用	172	170
3	廢棄物處理費用	273	503

(3)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項目	類別	設立狀況
1	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	不適用
2	水污染防治專責人員/專責單位	不適用
3	廢棄物專業技術人員	不適用
4	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	不適用
● 依法未達應設立專責人員標準		

- 2.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依勞動相關法令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使同仁有所保障。另本公司為充分照顧員工，由行政處統籌規劃員工之各項福利措施與運作，以提升員工福利。本公司之福利措施如下：

A.福利補助：結婚禮金、住院慰問、喪葬慰問等。

B.文康活動：年度旅遊、尾牙活動安排、部門聚餐等。

C.其他補助：三節禮金、員工酬勞、績效獎金、團體保險、定期員工健康檢查、特約飯店住宿優惠等。

2.進修及教育訓練

A.內部訓練：新進員工教育訓練、部門內部教育訓練、環境安全訓練、其他內部專業講師課程、直接人員訓練、消防逃生訓練、工安訓練、業務基本訓練、製程訓練。

B.外部訓練：各部門主管及員工依工作需求，申請派員參加外部企業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自102年成立起，即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實施，公司按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以充份保障員工權益。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加以本公司一向重視勞資雙向溝通，以維持良好勞資關係，因此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二)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1)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此情形。

(2)未來可能發生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故無須估計未來因勞資糾紛可能遭受之損失。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風險管理架構

資訊中心為非隸屬使用者單位之獨立部門，負責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績效及有效性之技術、產品或程序等。

由稽核室每年就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處理作業，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

2.資通安全政策

為落實資安管理，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電腦化資訊處理作業，藉由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期望達成下列政策目標

- A.確保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 B.確保依據部門職能規範資料存取。
- C.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D.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 E.定期執行資安稽核作業，確保資訊安全落實執行。

3.具體管理方案

網際網路資安管控	資料存取管控	應變復原機制	宣導及檢核
架設防火牆 (Firewall)	電腦設備有專人保管，並設定帳號與密碼	定期檢視緊急應變計劃	隨時宣導資訊安全資訊，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定期對電腦系統及資料儲存媒體進行病毒掃描	依據職能分別賦予不同存取權限	每年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每年定期執行資通安全檢查，並呈報高階管理層
各項網路服務之使用應依據資訊安全政策執行	調離人員取消原有權限	建立系統備份機制，落實異地備份	
定期覆核各項網路服務項目之 System Log，追蹤異常之情形	設備報廢前應先將機密性、敏感性資料及版權軟體移除或覆寫	定期檢討電腦網路安全控制措施	
	遠端登入管理資訊系統應經適當之核准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制訂電腦化資訊處理作業及資通安全管理規則，並定期執行資安宣導且不定時進行內部釣魚、攻擊等社交軟體工程演練以提升內部資訊安全。

設有專責人員定期點檢各項資訊安全點檢表，針對日、週、月、季、年進行點檢，且設立異常點檢表分析及追蹤資安狀況。

重要系統例如：ERP企業資源規劃、SPC製程管制、REPORT報表系統等皆虛擬化，並購買雲端異地空間備份且定期演練系統復原。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信契約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108/01/30~118/01/30	有擔保授信契約	土地及建物質押
採購合約	廠商甲	112/01/01~迄今	化學品採購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317,2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76,279					
無形資產		450					
其他資產		15,453					
資產總額		2,309,38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2,755					
	分配後	142,755					
非流動負債		541,159					
負債	分配前	683,914					
總額	分配後	683,914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1,625,47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本		2,909,675					
資本公積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84,177)					
	分配後	(1,284,177)					
其他權益		(27)					
庫藏股票		-					
非控制權益		-					
權益	分配前	1,625,471					
總額	分配後	1,625,471					

註 1：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8 年~111 年度因廣州子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1 日已註銷，故未編制合併財務報告。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流動資產		316,433	291,847	251,324	266,437	355,178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76,279	1,801,659	1,506,816	1,426,310	1,419,447	
無形資產		450	249	161	148	981	
其他資產		16,223	8,241	2,217	3,721	25,222	
資產總額		2,309,385	2,101,996	1,760,518	1,696,616	1,800,82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2,755	26,334	47,863	59,160	105,532	
	分配後	142,755	26,334	47,863	59,160	105,532	
非流動負債		541,159	600,193	330,290	60,646	36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83,914	626,527	378,153	119,806	105,898	
	分配後	683,914	626,527	378,153	119,806	105,89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25,471	1,475,469	1,382,365	1,576,810	1,694,930	
股本		2,909,675	2,909,675	2,909,675	1,382,366	1,382,366	
資本公積		-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284,177)	(1,434,206)	(1,527,310)	194,444	312,564	
	分配後	(1,284,177)	(1,434,206)	(1,527,310)	194,444	312,564	
其他權益		(27)	-	-	-	-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25,471	1,475,469	1,382,365	1,576,810	1,694,930	
	分配後	1,625,471	1,475,469	1,382,365	1,576,810	1,694,930	

註 1：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營業收入		6,71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損		(39,395)				
營業損益		(279,7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4,904)				
稅前淨損		(504,68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04,689)				
停業單位損失		-				
本期淨利(損)		(504,6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4,705)				
淨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04,68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04,70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每股盈餘(元)		(3.65)				

註1：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8年~111年度因廣州子公司民國108年3月1日已註銷，故未編制合併財務報告。

4.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6,713	162,139	416,631	515,666	532,279	不適用
營業毛利(損)		(39,395)	(82,581)	(17,839)	261,166	263,867	
營業損益		(279,681)	(132,281)	(79,263)	195,312	180,6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25,008)	(17,748)	(13,841)	(867)	6,822	
稅前淨損		(504,689)	(150,029)	(93,104)	194,445	187,47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504,689)	(150,029)	(93,104)	194,445	207,974	
本期淨利(損)		(504,689)	(150,029)	(93,104)	194,445	207,9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	27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4,705)	(150,002)	(93,104)	194,445	207,974	
淨損益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04,689)	(150,029)	(93,104)	194,445	207,97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504,705)	(150,002)	(93,104)	194,445	207,97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3.65)	(1.09)	(0.67)	1.41	1.50	

註1：上列各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秋華、張字信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秋華、張字信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安志、陳振乾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安志、黃泳華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安志、黃泳華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6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09.6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2.20%						
	速動比率(%)	137.82%						
	利息保障倍數	-25.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3.35						
	平均收現日數(天)	223						
	存貨週轉率(次)	66.0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37.63						
	平均銷貨日數(天)	5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4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74%						
	權益報酬率(%)	-26.8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7.35%						
	純益率(%)	-7,518.08%						
	每股盈餘(元)	-3.6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1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2						
	財務槓桿度	註 2						

註 1：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定義，故該分析不適用。

註 2：槓桿度之財務比率因營業利益為負數，不予計算。

註 3：本公司 108 年~111 年度因廣州子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1 日已註銷，故未編制合併財務報告。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2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9.61%	29.81%	21.48%	7.06%	5.88%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109.63%	115.21%	113.66%	114.80%	119.4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1.66%	1,108.25%	525.09%	450.37%	336.56%	
	速動比率(%)	137.28%	508.26%	283.53%	219.50%	177.14%	
	利息保障倍數	-25.39	-8.09	-12.79	83.81	1,443.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3	6.38	6.05	6.28	7.45	
	平均收現日數(天)	223	57	60	58	49	
	存貨週轉率(次)	0.66	1.78	3.20	2.04	1.7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38	45.33	92.12	32.79	21.75	
	平均銷貨日數(天)	553	206	114	179	2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	0.09	0.25	0.35	0.3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0	0.07	0.22	0.30	0.3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74%	-6.20%	-4.54%	11.36%	11.90%	
	權益報酬率(%)	-26.88%	-9.68%	-6.52%	13.14%	12.7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比率(%)	-17.35%	-5.16%	-3.20%	14.07%	13.56%	
	純益率(%)	-7,518.08%	-92.53%	-22.35%	37.71%	39.07%	
	每股盈餘(元)	-3.65	-1.09	-0.67	1.41	1.5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1	註1	523.45%	582.41%	285.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10.84%	15.06%	50.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1	註1	9.44%	12.84%	7.9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2	註2	註2	2.01	2.20	
	財務槓桿度	註2	註2	註2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流動比率減少：係111年度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增加，致流動負債增加，使流動比率較110年同期減少。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係因111年公司無借款，致利息支出減少，使利息保障倍數較110年同期增加。
- 3.應付款項週轉率減少：主係因111年應付帳款增加所致，使應付款項週轉率較110年同期減少。
- 4.平均銷貨日數增加：主係111年存貨增加，使平均銷貨日數較110年同期增加。
- 5.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係因111年流動負債增加，使現金流量比率較110年減少。
-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係110年規模經濟效益浮現，致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使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110年增加。

註1：因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流出數，未符合現金流量分析定義，故該分析不適用。

註2：槓桿度之財務比率因營業利益為負數，不予計算。

分析項目之比率計算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費用-業外損益)/實收資本額。
-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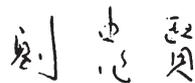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安志會計師及黃泳華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謹致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劉忠賢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0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66,437	355,178	88,741	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6,310	1,419,447	(6,863)	-
使用權資產		684	299	(385)	(56)
無形資產		148	981	833	563
其他資產		3,037	24,923	21,886	721
資產總額		1,696,616	1,800,828	104,212	6
流動負債		59,160	105,532	46,372	78
非流動負債		60,646	366	(60,280)	(99)
負債總額		119,806	105,898	(13,908)	(12)
股本		1,382,366	1,382,366	-	-
資本公積		-	-	-	-
保留盈餘		194,444	312,564	118,120	61
其他權益		-	-	-	-
權益總額		1,576,810	1,694,930	118,120	7
1.變動原因說明：(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流動資產增加：係因 111 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貨增加所致。 (2)其他資產增加：係因 111 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所致。 (3)流動負債增加：係因 111 年度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4)非流動負債減少：係因 111 年度提早清償長期借款所致。 (3)保留盈餘增加：係因 111 年度公司營收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2.未來因應計劃：無影響。					

(二)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無此情事。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1.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及變化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515,666	532,279	16,613	3
營業成本		254,500	268,412	13,912	5
營業毛利(損)		261,166	263,867	2,701	1
營業損益		195,312	180,648	(14,664)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67)	6,822	7,689	887
稅前淨利(損)		194,445	187,470	(6,975)	(4)
本期淨利(損)		194,445	207,974	13,529	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4,445	207,974	13,529	7
1.變動達 20% 以上之主要原因：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係因 111 年度出售廢鐵所致，使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 2.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無。 3.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本公司營業計畫、市場需求預測、產業競爭態勢及主要客戶業務展望評估等狀況，並參酌本公司產能規模、新產品開發計畫等因素而合理編制而成，預估本公司業績將呈現穩定成長，對公司未來財務有正面幫助。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4,556	301,0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2,355)	(93,883)	1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0,167)	(150,337)	44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流入出：係 111 年依生產計劃存貨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流入出：係 111 年購置設備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流入出：係 111 年清償長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資金尚屬充裕，未有流動性不足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度 來自營業活 動淨現金流 量	預計全年度 來自投資活 動淨現金流 量	預計全年度 來自籌資活 動淨現金流 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 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14,600	268,255	(204,087)	(94,001)	84,767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本公司預期營收將持續成長且獲利所致，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入。						
(2)投資活動：配合公司新產品的開發，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出。						
(3)融資活動：主係發放現金股利，致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重大資本支出之資金來源及運用情形：無。
- 2.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管理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佔營收淨額比率	金額	佔營收淨額比率
利息收入	9	-	550	0.10%
利息費用	2,348	0.46%	130	0.02%

資料來源：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利息收入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 及 0.1%，本公司資金規畫以保守穩健為原則，主要係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因利息收入占營收淨額比率較少，故對公司整體影響不大。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利息費用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 0.46% 及 0.02%，本公司 111 年度提早清償長期借款，目前公司無向金融機構融資，故市場利率雖有所波動，但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性。

2. 匯率變動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佔營收淨額比率	金額	佔營收淨額比率
營業收入	515,666	100.00%	532,279	100.00%
兌換(損)益	(1,185)	(0.23)%	2,424	0.46%
稅前淨(損)利	194,445	37.71%	187,470	35.22%

資料來源：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A.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兌換(損)益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0.23)% 及 0.46%，產生兌換(損)益主要係因美金匯率波動所致，兌換(損)益佔營收淨額比率微小，顯示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性。

B. 本公司為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隨時蒐集國際匯率變動資訊，並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國際匯率走勢及資訊，積極控管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適時轉換外幣部位為新台幣，以降低可能產生之匯兌風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並無因受通貨膨脹而有產生重大影響，且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緊密且良好之互動關係，並密切關注原物料價格波動情形，適時調整採購策略及銷售價格，以降低通貨膨脹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為管理財務風險，並未從事高風險、高財務槓桿之投資，且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為基礎之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包括「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據以管理並管控相關交易風險。

2.本公司財務操作以保守穩健為原則，最近年度及截至112年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其他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操作。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畫	需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基礎氟基反應構件矽烷原料開發	NTD 58,601 千元	113年06月	先進高純度矽基前驅物原料開發技術與該產品市場應用需求量
先進高純度矽基前驅物原料開發	NTD 53,544 千元	112年11月	製程副產物過濾與成品純化製程系統設計與設備建置及技術開發
有機蝕刻清潔特氣/特化反應開發	評估中	113年12月	反應設計及系統開發與分餾純化系統規劃建置和相關蝕刻中和處理設計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且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並諮詢相關專業人士，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半導體之技術發展演變，並隨時針對客戶需求及產業供需變化進行溝通及瞭解，以掌握市場趨勢，保有市場競爭力，由於科技的不斷進步，公司也面臨資通安全威脅，為了因應資通安全威脅，資訊中心統籌並執行資訊安全政策，宣導資訊安全訊息，提升員工資安意識。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科技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形。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以正直、誠信、務實、創新為經營原則，並遵守各項法令規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發生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併購計畫，惟對未來可能的策略性投資或垂直整合甚至水平整合等之成本效益及可能風險，會進行適當的評估與規避。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具體擴廠之情事，倘未來若有相關擴廠規畫，本公司依循相關法令執行並公告。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對第一大之供應商之進貨金額占整體進貨總額之 64.55%及 63.93%，為改善進貨集中的風險，本公司已積極尋求更多優良供應商，並規劃採購計畫，降低營運風險。且本公司長期以來與供應商建立穩健的合作關係，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故進貨集中對本公司產生之風險尚屬有限。

2.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因本公司產品用於半導體產業化學氣相沉積製程進行擴散反應生成多種矽化合物薄膜，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對第一大客戶的銷貨比重分別占整體銷貨淨額之 53.63%及 60.27%，雖有銷貨集中情形，但主要客戶對技術層次及供貨穩定性要求高，需要供應商於開發上及供料上之密切合作，且本公司已積極開發新客戶降低銷貨集中風險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事。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不適用。

(三)關係報告書：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二。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事。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一一一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園區300091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09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真 Fax + 886 3 563 227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相關之說明，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六)客戶合約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源為精密化學材料之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係與客戶之銷貨交易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期末需依據個別交易之條件辨認收入認列時點，具有較高的複雜度，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執行個別財務報告查核重要之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的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並與銷售條款及收入認列條件比較以評估所採用政策的適當性；評估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並抽樣測試其執行的有效性；抽樣選取年度結束日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作為樣本，檢視該等銷貨交易的銷售條件、出貨文件及客戶確認文件等，評估年末銷貨交易是否認列於適當的期間。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安志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十二年二月二十日



台灣綠島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雄飛

中華民國一一年及一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一年及一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4,600	7	57,784	4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二))	71,716	4	71,118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138	-	450	-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165,963	9	134,747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七))	2,761	-	2,338	-
	<u>355,178</u>	<u>20</u>	<u>266,437</u>	<u>1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四)及八)	1,419,447	79	1,426,310	8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五))	299	-	684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六))	981	-	14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三))	20,504	1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七))	4,419	-	3,037	-
	<u>1,445,650</u>	<u>80</u>	<u>1,430,179</u>	<u>84</u>
資產總計	<u>\$ 1,800,828</u>	<u>100</u>	<u>1,696,616</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2170		2170	
應付薪資及獎金	2201		220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2220		222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及(十一))	2300		2300	
	<u>105,532</u>	<u>6</u>	<u>59,160</u>	<u>4</u>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九))	2540		254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六(十)及(十一))	2600		2600	
	<u>366</u>	<u>-</u>	<u>646</u>	<u>-</u>
	<u>366</u>	<u>-</u>	<u>60,646</u>	<u>3</u>
	<u>105,898</u>	<u>6</u>	<u>119,806</u>	<u>7</u>
負債總計	<u>1,382,366</u>	<u>77</u>	<u>1,382,366</u>	<u>81</u>
權益(附註六(十四))：				
普通股股本	3110		3110	
保留盈餘	3350		3350	
	<u>1,694,930</u>	<u>94</u>	<u>1,576,810</u>	<u>93</u>
權益總計	<u>1,800,828</u>	<u>100</u>	<u>1,696,616</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秀蘭



經理人：張雄飛



會計主管：廖介徽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532,279	100	515,66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四)及(十二))	268,412	50	254,500	49
營業毛利	263,867	50	261,166	51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五)、(六)、(十一)、(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4,069	3	10,818	2
6200 管理費用	42,965	8	36,17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185	5	18,865	4
	83,219	16	65,854	13
營業淨利	180,648	34	195,312	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十八))	550	-	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8,097	1	2,34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四)及(十八))	(1,695)	-	(86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一)及(十八))	(130)	-	(2,348)	-
	6,822	1	(867)	-
稅前淨利	187,470	35	194,445	3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20,504)	(4)	-	-
本期淨利	207,974	39	194,445	38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7,974	39	194,445	38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50		1.4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50		1.4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秀蘭



經理人：張雄飛



會計主管：廖介徽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權益總額
			未分配 盈餘(待彌 補虧損)	合 計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909,675	-	(1,527,310)	(1,527,310)	1,382,365
本期淨利	-	-	194,445	194,445	194,4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94,445	194,445	194,445
減資彌補虧損	(1,527,309)	-	1,527,309	1,527,309	-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82,366	-	194,444	194,444	1,576,810
本期淨利	-	-	207,974	207,974	207,9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207,974	207,974	207,97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9,445	(19,445)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89,854)	(89,854)	(89,854)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82,366	19,445	293,119	312,564	1,694,93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秀蘭



經理人：張雄飛



會計主管：廖介徽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7,470	194,44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43,980	132,608
攤銷費用	106	104
財務成本	130	2,348
利息收入	(550)	(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740	(268)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利益	(60)	(5,03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9,85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36,490	129,75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及票據	(598)	22,10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12	(450)
存貨	(31,156)	(15,152)
其他營業資產	(424)	4,572
應付帳款	2,872	6,28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3	(3)
其他流動負債	5,487	5,3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3,344)	22,715
調整項目合計	113,146	152,4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00,616	346,913
收取之利息	550	9
支付之利息	(130)	(2,36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01,036	344,55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預付設備款	(94,742)	(42,2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8	483
存出保證金增加	(239)	(525)
取得無形資產	-	(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3,883)	(42,3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60,000)	(27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0)	255
發放現金股利	(89,854)	-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393)	(42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0,337)	(270,16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56,816	32,0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784	25,7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4,600	57,784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徐秀蘭



經理人：張雄飛



會計主管：廖介徽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彰化縣線西鄉寓埔村彰濱西三路1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精密化學材料之製造與買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4. 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4. 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 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本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本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3)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或借款人不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資產整體或部份無法合理預期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扣除。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5~30年
- (2)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2~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九)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部分機器及運輸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客戶關係、專利權及商標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3~5年內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精密化學材料

本公司從事精密化學材料之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三)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本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本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含尚未經董事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現金	\$ 100	100
活期存款	42,145	57,684
定期存款	<u>72,355</u>	<u>-</u>
	<u>\$ 114,600</u>	<u>57,784</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 751	-
應收帳款	<u>70,965</u>	<u>71,118</u>
	<u>\$ 71,716</u>	<u>71,118</u>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1,716	0%	-
	110.12.31		
	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1,118	0%	-

(三)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原料及物料	\$ 4,575	6,367
在製品	6,264	2,661
製成品及商品	155,124	125,719
	\$ 165,963	134,747

認列為營業成本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之存貨成本	\$ 167,690	154,114
提列存貨跌價損失(迴轉利益)	(60)	(5,0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迴轉利益(附註六(五))	(9,856)	-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18,092	109,200
其他營業成本	(7,454)	(3,784)
	\$ 268,412	254,500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及 其 他	未 完 工 程 及 待 驗 設 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97,910	470,441	1,189,687	15,031	2,473,069
增 添	-	4,789	70,201	55,724	130,714
處 分	-	(34,826)	(174,753)	-	(209,579)
重 分 類	-	-	2,891	(2,891)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97,910</u>	<u>440,404</u>	<u>1,088,026</u>	<u>67,864</u>	<u>2,394,20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97,910	457,846	1,190,819	2,637	2,449,212
增 添	-	-	31,649	9,708	41,357
處 分	-	(2,866)	(25,172)	-	(28,038)
重 分 類	-	15,461	(7,609)	3,028	10,880
轉列及其他	-	-	-	(342)	(34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97,910</u>	<u>470,441</u>	<u>1,189,687</u>	<u>15,031</u>	<u>2,473,069</u>
折舊及減損：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23,354	911,265	12,140	1,046,759
本期折舊	-	24,826	118,769	-	143,595
減損損失迴轉	-	-	(9,856)	-	(9,856)
處 分	-	(34,592)	(171,149)	-	(205,74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3,588</u>	<u>849,029</u>	<u>12,140</u>	<u>974,757</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98,429	843,967	-	942,396
本期折舊	-	25,600	106,586	-	132,186
處 分	-	(2,866)	(24,957)	-	(27,823)
重 分 類	-	2,191	(14,331)	12,140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23,354</u>	<u>911,265</u>	<u>12,140</u>	<u>1,046,759</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797,910</u>	<u>326,816</u>	<u>238,997</u>	<u>55,724</u>	<u>1,419,447</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797,910</u>	<u>359,417</u>	<u>346,852</u>	<u>2,637</u>	<u>1,506,81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797,910</u>	<u>347,087</u>	<u>278,422</u>	<u>2,891</u>	<u>1,426,310</u>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評估部分生產設備因生產技術改變，減損設備轉為製程使用，產生減損損失迴轉利益9,856千元，帳列營業成本項下。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受限制情形，請詳附註八。

(五)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運輸設備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即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u><u>1,157</u></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237
增 添	566
處 分	<u>(64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u>1,157</u></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73
本期折舊	<u>38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u>858</u></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97
本期折舊	422
處 分	<u>(64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u>473</u></u>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u>299</u></u>
民國110年1月1日	\$ <u><u>540</u></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u><u>684</u></u>

與使用權資產相關之租賃負債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539
本期新增	939
處 分	(7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08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48
本期新增	9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539
攤銷及減損：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91
本期攤銷	106
處 分	(7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27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87
本期攤銷	10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391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981
民國110年1月1日	\$ 16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48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為106千元及104千元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費用項下。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預付工程款	\$ 2,532	1,378
預付保險費	1,263	976
預付費用	1,009	860
預付設備款	824	835
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	-	337
其他	<u>1,552</u>	<u>989</u>
	<u>\$ 7,180</u>	<u>5,375</u>
其他流動資產	\$ 2,761	2,338
其他非流動資產	<u>4,419</u>	<u>3,037</u>
	<u>\$ 7,180</u>	<u>5,375</u>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未有短期借款，相關未動用融資額度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未動用融資額度	<u>\$ 630,000</u>	<u>330,000</u>

(九)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款項如下：

1.長期借款

	<u>110.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18%	118	\$ <u>60,000</u>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皆無尚未使用額度。

2.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皆無新增借款；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期間提前償還金額分別為60,000千元及270,000千元。

3.本公司為營運週轉，爰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與銀行簽訂長期借款合同計600,000千元。有關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承諾如下：

(1)流動比率維持在100%(含)以上；

(2)金融負債比率維持在80%(含)以下；

(3)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3倍(含)以上；

(4)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最低有形淨值皆應維持1,500,000千元(含)元以上。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最低有形淨值規定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與銀行簽訂契約修訂為：民國一一〇年度應維持1,300,000千元(含)元以上，民國一一一年度以後應維持1,500,000千元(含)元以上。

如違反上述財務比率，既有現放餘額利率加碼0.25%，連續兩次未達成，額度重新檢討。

4.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土地及房屋及建築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 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111.12.31	110.12.31
應付費用	\$ 19,224	19,056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	50,003	11,949
其他	3,177	3,851
	\$ 72,404	34,856
其他流動負債	\$ 72,038	34,210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6	646
	\$ 72,404	34,856

(十一) 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其他流動負債	\$ 189	387
其他非流動負債	\$ 112	301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九)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6	8
短期租賃之費用	\$ 72	17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47	169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12	616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528千元及3,12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三)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u>(20,504)</u>	<u>-</u>

本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 <u>187,470</u>	<u>194,445</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7,494	38,88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數	(15,360)	10,854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42,645)	(52,187)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變動及其他	<u>7</u>	<u>2,444</u>
所得稅費用	\$ <u>(20,504)</u>	<u>-</u>

2.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課稅損失	\$ 147,500	190,145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34,791</u>	<u>50,151</u>
	\$ <u>182,291</u>	<u>240,296</u>

虧損扣除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前述暫時性差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 45,362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200,609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298,769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192,758	民國一一八年度
	\$ 737,498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0.1.1	合併取得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110.12.31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111.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	\$ -	-	-	-	-	20,504	-	20,504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千股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38,237	290,967
減資彌補虧損	-	(152,730)
期末餘額	\$ 138,237	138,237

1.股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五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以改善財務結構，擬減少股本1,527,309千元，消除152,730千股，該減資案業經經濟部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核准申報生效，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1,382,366千元，發行股份為138,237千股。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4,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其中100,000千元分為10,000千股，係保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已發行股份皆為138,237千股。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本公司未來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分派應考慮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50%分配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50%。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二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擬議，尚待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金額。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金額，有關分配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0.68	94,001	0.65	89,854

(十五)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207,974</u>	<u>194,44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38,237</u>	<u>138,23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50</u>	<u>1.41</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207,974</u>	<u>194,44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38,237	138,23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酬勞之影響	557	45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38,794</u>	<u>138,69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50</u>	<u>1.40</u>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客戶合約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431,479	458,876
亞洲-其他	93,864	49,517
美洲	5,753	5,395
東北亞(日本、韓國)	1,183	1,657
歐洲	-	221
合 計	<u>\$ 532,279</u>	<u>515,666</u>
主要產品：		
精密化學材料	\$ 532,279	515,466
其他	-	200
合 計	<u>\$ 532,279</u>	<u>515,66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於提撥前先保留彌補虧損數。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6,830千元及2,171千元，董監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70千元及790千元，係依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監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重大差異。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計算基礎係依前一年度財務報表之淨值計算。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依證券交易法設置審計委員會，依法不再設置監察人。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u>550</u>	<u>9</u>

2.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金收入	\$ 1,751	750
保險理賠收入	-	1,060
什項收入	<u>6,346</u>	<u>530</u>
	<u>\$ 8,097</u>	<u>2,340</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處分及報廢資產利益(損失)	\$ (2,740)	268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424	(1,185)
其他	<u>(1,379)</u>	<u>49</u>
	<u>\$ (1,695)</u>	<u>(868)</u>

4.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 6	8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u>124</u>	<u>2,340</u>
	<u>\$ 130</u>	<u>2,348</u>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矽晶圓產業相關，而且本公司通常依授信額度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矽晶圓產業之影響。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餘額中分別有76%及68%係由兩家客戶組成，雖有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惟本公司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其金額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 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3,775	(13,775)	(13,775)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9,443	(19,443)	(19,443)	-	-	-	-
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276	(276)	(276)	-	-	-	-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69,227	(69,227)	(69,227)	-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01	(304)	(96)	(96)	(112)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255	(255)	-	-	(255)	-	-
應付董監酬勞(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1,900	(1,900)	(1,900)	-	-	-	-
	<u>\$ 105,177</u>	<u>(105,180)</u>	<u>(104,717)</u>	<u>(96)</u>	<u>(367)</u>	<u>-</u>	<u>-</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0,903	(10,903)	(10,903)	-	-	-	-
應付薪資及獎金	13,934	(13,934)	(13,934)	-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13	(113)	(113)	-	-	-	-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1,005	(31,005)	(31,005)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60,000	(64,834)	(355)	(355)	(711)	(2,132)	(61,281)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88	(698)	(197)	(197)	(192)	(112)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345	(345)	-	-	(345)	-	-
應付董監酬勞(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790	(790)	(790)	-	-	-	-
	<u>\$ 117,778</u>	<u>(122,622)</u>	<u>(57,297)</u>	<u>(552)</u>	<u>(1,248)</u>	<u>(2,244)</u>	<u>(61,281)</u>

除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提前償還部分長期借款外，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875	30.710	26,871	930	27.680	25,74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19	30.710	9,796	208	27.680	5,757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54千元及99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臺幣(即本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金	\$ (2,424)	29.8489	1,185	28.0100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採變動利率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長期借款，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05千元及減少或增加6千元。

5. 公允價值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帳面價值	111.12.31 公 允 價 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4,60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1,716	-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8	-	-	-	-
	<u>\$ 186,454</u>	<u>-</u>	<u>-</u>	<u>-</u>	<u>-</u>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3,775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76	-	-	-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69,227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301	-	-	-	
	\$ 83,579	-	-	-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7,784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1,118	-	-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50	-	-	-	
	\$ 129,352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10,903	-	-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13	-	-	-	
其他應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1,005	-	-	-	
長期借款	60,000	-	-	-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88	-	-	-	
	\$ 102,709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間移轉之情形。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採用全面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量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之財務會計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行金融市場操作，另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審核後再執行，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需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已就各金融資產評估信用風險。
- (2)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部分交易係以美元及人民幣為計價貨幣，故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係採取自然避險策略。

(2)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或是市場利率變動造成金融工具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有關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廿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財務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負債總額	\$ 105,898	119,80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4,600)</u>	<u>(57,784)</u>
淨負債	<u>\$ (8,702)</u>	<u>62,022</u>
權益總額	<u>\$ 1,694,930</u>	<u>1,576,810</u>
負債資本比率	<u>(0.51)%</u>	<u>3.93%</u>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資本比率減少，主要係營運獲利提前償還借款所致。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11.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 之變動</u>	<u>111.12.31</u>
長期借款	\$ 60,000	(60,000)	-	-
存入保證金	345	(90)	-	255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688	(393)	6	30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61,033</u>	<u>(60,483)</u>	<u>6</u>	<u>556</u>

	<u>110.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 之變動</u>	<u>110.12.31</u>
長期借款	\$ 330,000	(270,000)	-	60,000
存入保證金	90	255	-	345
租賃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545	(422)	565	68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330,635</u>	<u>(270,167)</u>	<u>565</u>	<u>61,033</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美矽晶)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份之30.09%。中美矽晶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中美矽晶	母公司
旭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旭愛能源)	母公司中美矽晶之子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賃

本公司與關係人訂有廠房租賃合約，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u>關係人類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其他關係人-旭愛能源	<u>\$ 1,050</u>	<u>450</u>

本公司出租廠房予旭愛能源，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收租金分別為138千元及450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

關係人提供本公司其他服務，包含技術服務費用及法律工作委任費等，相關之其他費用及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關係人類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母公司		\$ <u>1,091</u>	<u>676</u>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母公司	\$ <u>276</u>	<u>113</u>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2,123	22,676
退職後福利	890	823
	\$ <u>23,013</u>	<u>23,49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受限制之資產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1.12.31</u>	<u>110.12.31</u>
土地	長期借款	\$ 797,910	797,910
房屋及建築	長期借款	310,073	334,474
		\$ <u>1,107,983</u>	<u>1,132,384</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廠商簽訂若干設備購置合約，截至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現有合約尚未支付之總額分別為42,836千元及41,810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4,344	35,588	79,932	43,251	33,281	76,532
勞健保費用	4,957	2,843	7,800	4,491	2,524	7,015
退休金費用	2,114	1,414	3,528	1,894	1,235	3,129
董事酬金	-	1,888	1,888	-	544	54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288	1,780	4,068	2,218	1,239	3,457
折舊費用	134,657	9,323	143,980	124,614	7,994	132,608
攤銷費用	-	106	106	-	104	10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110人及105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4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不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單一部門，主要係從事研究、開發及銷售精密化學材料，另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本公司產銷精密化學材料皆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相關資訊請詳客戶合約之收入附註六(十六)。

(三)地區別資訊

-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請詳客戶合約之收入資訊附註六(十六)。本公司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或代理商公司登記所在地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 2.非流動資產：

<u>地 區 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u>1,425,146</u>	<u>1,430,179</u>

(四)主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甲客戶	\$ 320,819	276,549
戊客戶	71,051	40,760
乙客戶	58,753	11,092
丁客戶	<u>5,679</u>	<u>149,120</u>
	\$ <u>456,302</u>	<u>477,521</u>

附件二 一一一年度關係報告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徐 秀 蘭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科學園區300091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300091,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3 579 9955
傳真 Fax + 886 3 563 2277
網址 Web kpmg.com/tw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意見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之民國一一一年度關係報告書，其有關之財務資訊業經本會計師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予以複核，並依編製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關係報告書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尚無重大不符，且未發現有違反編製準則之情事。

此致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安志

會計師：

黃泳華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日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一一一一年度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有控制力之母公司	41,590,354	30.09%	0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徐秀蘭 姚宏梁 楊春城

二、交易往來情形

本公司與控制公司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 (一)進、銷貨交易情形：無。
- (二)財產交易情形：無。
- (三)資金融通情形：無。
- (四)資產租賃情形：無。
- (五)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交易情形		一般交易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比較	
科目	金額	尚未結清之款項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其他支出	1,091	276	無重大差異

三、背書保證情形：無。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秀蘭



